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021

2022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继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华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冰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2021 年度，公司首次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489.33 万元，较去年下降 2,484.49%。报告期公司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为 1、受疫情及市场环境等方面影响，部分行业客户在信息化方面的投资有所放缓，母公司与三个控股子公司均未完成年度业绩目标，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因诺微及神思朗方当期实现的经营业绩未达预期，根据评估机构对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商誉减值 10,192.00 万元；2、由于关键元器件供应紧张，部分订单发货不及时，对收入的实现造成不利影响；3、人工智能战略升级产品研发及市场拓展投入增加，公司研发费用及销售费用支出较上年增长 32.21%，而相应的产业规模与营销收入未能同步提升。2021 年 12 月，公司按计划完成定向增发、引入了新的市场资源、募集资金足额到位，有利于较大幅度地提升公司后续综合竞争能力；除此之外，公司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主要财务指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所处行业也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未出现重大风险。公司将持续推进三个梯次业务的研

发与升级，进一步夯实经营管理工作，积极开拓市场提升公司业绩。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经营目标等前瞻性陈述的，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其能否实现取决于内外部环境变化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2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0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王继春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华建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冰先生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王继春先生签名的 2021 年年度报告原件；
- 五、其他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神思电子、公司	指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神思投资、神思科技	指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神思医疗	指	神思旭辉医疗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神思朗方	指	神思朗方（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因诺微	指	因诺微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神思智能	指	神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	指	2021 年 1-12 月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神思电子	股票代码	300479
公司的中文名称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神思电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ynthesis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继春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西路 69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5010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西路 69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501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sdses.com		
电子信箱	main@sdses.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宏宇	陈露
联系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西路 699 号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西路 699 号
电话	0531-88878969	0531-88878969
传真	0531-88878968	0531-88878968
电子信箱	security@sdses.com	security@sdses.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1001 号中国人寿大厦南楼 17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郝先经、李永芳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 9 层	王慧能、魏尚骅	2021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元）	366,141,921.59	375,594,359.65	-2.52%	470,389,56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4,893,299.90	6,915,256.43	-2,484.49%	19,838,64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2,333,729.80	-12,982,877.49	-1,227.39%	8,790,504.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511,384.27	39,680,167.92	19.74%	14,096,586.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469	0.0408	-2,420.83%	0.11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469	0.0408	-2,420.83%	0.11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82%	1.11%	-28.93%	3.31%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047,636,388.65	923,052,047.64	13.50%	934,355,009.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56,416,753.57	626,821,940.87	20.67%	620,998,288.52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 是 □ 否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366,141,921.59	375,594,359.65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主要为固定资产租赁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2,153,565.58	2,360,547.11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主要为固定资产租赁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363,988,356.01	373,233,812.54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主要为固定资产租赁收入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0,375,307.90	91,526,474.76	77,175,142.74	107,064,99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77,579.83	-7,954,436.69	-13,572,709.18	-139,188,57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42,479.05	-9,149,232.17	-14,493,834.93	-140,848,183.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59,501.59	-18,855,268.51	5,844,131.56	72,582,022.8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354.66	4,628.53	-26,770.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102,792.32	26,303,078.48	15,778,880.5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0,928.41	-329,647.16	-113,126.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64,3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59,832.79	3,905,826.51	2,018,272.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31,955.88	2,174,099.42	608,270.27	
合计	7,440,429.90	19,898,133.92	11,048,141.2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一) 公司所处行业

公司以行业实名制、行业信息化、人工智能云服务为主要服务方向，以向行业用户提供身份认证、行业深耕与人工智能三个梯次的解决方案为主营业务，主要服务于金融、公安、铁路、医疗、政务等行业客户，服务于行业数字化转型和数字经济建设。根据国家统计局现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公司所从事的行业属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主管部门为工业和信息化部。根据证监会的行业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二) 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情况及行业地位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产业是关系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产业，具有技术更新快、产品附加值高、应用领域广、渗透能力强、资源消耗低、人力资源利用充分等突出特点，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的支撑和引领作用。2021年3月，国家发布的《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了包括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在内的数字经济七大重点产业，重点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国家出台的一系列政策，为软件业的提质扩容提供重要支撑条件。同时，随着5G、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已经逐步渗透到经济和社会生活的各个行业和领域，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呈现加速发展的趋势。根据工信部发布数据显示，2021年我国软件业务收入保持较快增长，盈利能力稳步提升，累计完成软件业务收入94,994亿元，同比增长17.7%，两年复合增长率为15.5%；软件业利润总额11,875亿元，同比增长7.6%，两年复合增长率为7.7%。

公司三个梯次主营业务所处行业的发展情况及行业地位如下：

1、身份认证业务：“身份识别是人类社会、经济、政治活动的入口，人类活动是大数据产生的根源”，各行业、各层次新业态持续涌现，相关技术快速更新迭代，身份识别相关业务需求呈现增长态势，主要体现以下方面：（1）以身份证阅读机具为切入点的传统身份认证业务虽然呈现总量下降趋势，但参与竞争的机具厂家数量减少、竞争降低；（2）疫情防控常态化，身份核验产品需求增长。由于疫情防控需求持续，人员流动、核酸检测及疫苗接种等环节对身份核验产品需求增加，具有识读电子健康码、电子身份证（网证）、电子社保卡、身份证等多种证件的，可快速核验数据并精准上传疫情防控平台的防疫便捷通行聚合认证终端需求持续增长；（3）伴随着各行业数字化程度的不断深入，细分行业的身份信息电子化的需求不断涌现，如婚姻登记、殡葬、退役军人事务等新的应用领域不断增加；（4）互联网+可信身份认证（CTID）已经列入国家发展规划，基于居民身份证的技术和管理体系，利用密码算法对身份证信息进行不可逆的脱敏处理，形成人证比对的基础数据，建立全国统一的互联网可信身份认证平台，实现“实名、实人、实证”多模式、大规模、高并发在线安全认证，可从源头上解决身份认证隐私保护和数据安全问题，全国数据联网进度加快以及二维码网证的成熟应用，会大幅度提升互联网可信身份认证的普及程度。报告期公司仍然处于身份认证行业前列市场地位。2022年3月，国务院总理李克强表示2022年要实施身份证电子化这一新政策，身份证电子化的实施将会对身份认证行业产生较大影响。

2、行业深耕业务面临的行业市场格局与趋势：（1）金融行业，公司的金融行业业务主要包括移动展业、便捷支付和数字货币业务。公司的移动展业符合金融机构“网点智能化、业务营销移动化”的业务转型需求。经过前几年的市场铺垫和探索，移动展业已成为银行证券业的普遍需求，市场空间仍然可观。该细分领域竞争较为激烈且利润率持续降低。公司的移动展业方案在银行业仍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公司的移动展业项目在证券行业占据先发优势。公司的便捷支付业务主要应用在公交、食堂等场景。公交场景的业务聚焦于少量一二线、大量三四线及县域市场，2022-2023年部分城市将启动存量设备更换；食堂场景的业务竞争激烈，公司与传统大型厂商合作，发挥自身支付技术特长，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2021年7月，央行发布《中国数字人民币的研发进展白皮书》提出将进一步扩大数字人民币试点应用场景覆盖面，实现特定试点区域内的应用场景全覆盖，打造数字人民币生态体系。公司与运营银行及支付服务机构就数字人民币在自助咖啡机、自助售货机、扭蛋机、共享单车等无人值守场景支付应用共同落地试点建设，在冬奥会、数字峰会、服贸会、进出口博览会等场景实现落

地，公司看好数字人民币应用带来的市场机会。(2) 安防行业，面对国际形势的风云变幻，安防及信息安全相关领域的技术和方案越来越受到关注。神思电子无线通讯技术算法的先进性，区域性大数据处理与云平台服务能力、安防领域的客户资源以及从业经验使公司处于细分领域的行业龙头位置。针对多维数据获取和比对的图码联侦系统已进入推广阶段，市场空间广阔。公司的2/3/4/5G NSA多制式一体设备已经量产供货，5G SA产品已经开始全面推广并且有项目验收，公司在5G时代继续保持目标行业技术和市场份额的优势地位。(3) 医疗行业，随着医疗信息化进程加快,医疗行业指导政策陆续颁布，神思医疗在传统自助业务方面完成智能自助产品迭代升级，并且以自助业务作为切入点，服务方式由线下自助服务向线下自助与线上服务交互使用方式转变，加大对于智慧医院、互联网医疗、区域卫生平台研发投入，推进全流程无感就医解决方案及医疗物联网解决方案的落地应用，加快样板市场建设。公司在该行业内处于一线品牌位置，在综合服务能力及整体解决方案方面具有一定的比较优势。根据国家医保局、卫健委对国家医保电子凭证、电子健康卡的推广以及医保控费、医保稽查、刷脸就医等政策需求及场景需求，公司开发的系列智能聚合认证支付终端入选首批国家医保业务综合服务终端（III类）过检产品名单；同时，公司多功能医保支付终端结合传统身份认证优势融合移动支付，聚焦医保支付、结算、稽查领域，产品集成身份验证、医保电子凭证、电子健康卡、社保卡、银行卡、支付二维码、支付密码、数据采集于一体，方便了客户移动支付、信息采集，在市场中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3、人工智能业务面临的行业市场格局与趋势：近年来人工智能已成为全球最为活跃的创新领域，对经济社会的发展影响深远。自2015年7月国务院出台《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首次将人工智能纳入重点任务之一以来，国家密集出台了一系列扶持人工智能发展的政策，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多部委积极参与人工智能联合推进机制，推动人工智能技术的发展和其在各个细分领域的渗透。2021年1月，工信部发布《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利用人工智能技术助力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建设；2021年3月，国家发布《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将人工智能列入数字经济七大重点产业；2021年7月，工信部发布《新型数据中心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通过引导建设新型数据中心，满足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云计算等应用需求。人工智能的产业格局与生态体系更为清晰，产业发展重心快速转变，企业比拼的重点从单项技术的理论研究转向技术与实体经济需求相结合的“跑马圈地”，人工智能场景化应用开始覆盖日常生活、科学研究、社会治理、商业创新和国家安全等经济社会的关键领域，以空前的广度和深度推动社会发展。

公司2016年确定“从身份识别到智能认知”的升级战略，多年来潜心人工智能分项技术算法研究，按照目标行业客户需求以及具体的应用场景开发针对性的解决方案或单项产品，注重落地应用、样板市场建设与市场开拓，公司的人工智能业务经过持续大规模研发投入、场景化落地、产品化与成熟度提升、市场磨合并不断取舍、调整、优化与升级，目前公司聚焦的单项AI产品与解决方案已经具有一定的比较优势与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三）报告期，公司行业客户信息化的建设情况

公司主要服务的金融、公安、铁路、医疗、政务等行业客户均为社会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全国范围内数字化转型和数字经济建设的主力军，是国家重点支持的对象。报告期内，由于疫情防控的需求，人员流动及接种等场景对各种类型的身份核验终端需求依然较大；随着含指纹信息的居民身份证数量超过阈值，金融、公安、通信等行业对身份证与指纹复合比对验证终端与服务的需求逐步增长；身份证电子化的快速实施将会对身份认证行业产生较大的影响；国家医保电子凭证全面实施规划，将带来医院、药店等医疗医药机构对新医保终端与服务的市场需求；全国各地数据联网、政务一网通等数字城市建设提速，条码支付、刷脸支付、银行离柜业务处理等相关终端与服务需求快速增长；《“十四五”铁路安全发展规划》强调，把持续强化安全基础作为安全工作的治本之策，提高科技兴安保障能力。报告期内，随着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5G商用等发展，加速了各行业的数字化转型，更多政务服务事项实现了网上办、掌上办、一次办，数字政府的建设水平逐渐提高，培育了用户新的理念和行为习惯，为人工智能的应用提供了更多的场景，加速人工智能应用的推广普及。

报告期内，公司服务的主要客户所属行业中长期都处于持续发展的态势，公司三个梯次主营业务特别是人工智能云服务业务也面临更多的机会。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依据“从身份识别到智能认知，从行业深耕到行业贯通”的升级战略，以行业实名制、行业信息化、人工智能云服务为主要服务方向，以向行业用户提供身份认证、行业深耕与人工智能三个梯次的解决方案为主营业务，主要服务于金融、公安、铁路、医疗、政务等行业客户，服务于行业数字化转型和数字经济建设。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1、身份认证业务

身份认证业务是公司第一梯次的主营业务，主要分为线下身份认证业务和互联网可信身份认证业务。

（1）线下身份认证业务

公司为金融、公安、通信、社保、医疗等行业用户提供各种形态的身份验证终端、接口软件以及行业应用软件。对这些身份认证终端或配套软件，公司的存量客户多数情况下每年都有一定数量的续采或补充；基于疫情常态化下的防控需求持续，人员流动、核酸检测及疫苗接种等环节对身份核验产品需求增加，具有识读电子健康码、电子身份证（网证）、电子社保卡、身份证等的多种证件，可快速核验数据并精准上传疫情防控平台的防疫便捷通行聚合认证终端需求持续增长；伴随着各行业数字化程度的不断深入，细分行业的身份信息电子化的需求不断涌现，如婚姻登记、殡葬、退役军人事务等新的应用领域不断增加。公司该项业务总体上看处于稳定状态并保持行业前列地位。公司满足国家/行业“自主可控”要求，公司的身份认证产品完成与华为、龙芯、兆芯、飞腾、统信软件、麒麟等CPU厂商和操作系统厂商之间的产品兼容性、稳定性测试与适配认证。



（2）互联网可信身份认证业务

互联网可信身份认证（简称CTID）基于全国统一的互联网可信身份认证平台，实现“实名、实人、实证”多模式、大规模、高并发在线安全认证，可从源头上杜绝个人信息被泄露、滥用、篡改、毁损等风险，在方便业务应用的同时达到个人身份信息的最小化收集，特别是开通“网证”后可用手机实现远程可信身份认证，大幅度拓展了互联网可信身份认证的应用范围，公司开发的一系列CTID可信认证终端和网证扫码/验码终端，通过公安部一所验签服务器为金融信贷审核、行政审批等持续提供互联网可信身份认证服务。



2、行业深耕业务

行业深耕是公司第二梯次的主营业务，主要细分为金融行业、安防行业、医疗行业三个类别。

（1）金融行业

公司持续深耕金融行业，助力金融机构“网点智能自助化、业务营销移动化”的业务转型，为便捷支付领域提供兼容多种支付方式的聚合支付产品。移动展业产品包括安全加固平板电脑、多功能终端与配套管理软件，以及便携式发卡机、便携式发KEY机，它们分别或共同组成“非现金移动柜台”，主要用于移动信贷、开卡、理财、营销业务，中标多个国有银行总行和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便捷支付系统兼容二维码扫码支付（微信、支付宝等）与手机NFC/银行卡“快闪”支付，具备银联/银商以及中交金卡入网资质，可应用于各类零售市场、便利店、医院、公交、出租、食堂等场所。受市场饱和度与竞争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的移动展业与金融行业便捷支付业务有所萎缩。公司研发生产的具备数字货币支付功能的共享单车智能锁、自动售货机支付模块已经开始进入市场试用，并面临巨大的市场机会。



(2) 安防行业

公司在安防领域积累了较为深厚的客户资源以及从业经验。一方面专注于移动通信领域的技术研究及在信息安全领域的应用，另一方面针对各类实名制应用场景提供差异化智能识别终端与配套系统。

公司的信息安全类产品包括移动通信空口信号测量及数据分析系统、移动通信系统基站信息路测仪等。随着5G时代的到来，公司移动通信空口信号测量及数据分析系统的2/3/4/5G NSA多制式一体设备已经量产供货，5G SA产品已经全面推广，公司在5G时代继续保持目标行业技术和市场份额的优势地位；报告期内，GSM-R空口监测系统已经实现批量销售并形成规模部署，实现对基站与车载设备以及车载设备之间的通信链路进行实时解析和存储便于信令回溯和消息追踪，准确分析和定位故障，提高网络维护效率。公司的人证同一产品，采用人脸特征不可逆、防呈现干扰攻击、原始图像不留存、传输与存储加密等技术手段保护数据安全，基于高精度人脸识别技术及差异化配套终端，构成治安卡口核验、酒店等特行管理、政务审批、重大活动安保等解决方案。



(3) 医疗行业

公司在医疗行业主要服务于医疗行业信息化建设，传统产品主要是部署在医院门/急诊区、住院部、药房、医技科室等场景的银医自助设备与便捷支付终端，利用脸、码、卡融合的认证和支付能力，患者自助完成挂号、付费、查询、打印等服务，在该领域内公司处于一线品牌位置。近年来，公司针对医院的不同细分场景需求，推出系列智能化、轻量化智能终端系统，服务方式由线下自助服务向线下自助与线上服务交互使用方式转变，在试点医院门诊区域实现智能终端刷脸应用；根据国家医保局、卫健委推行电子医保凭证和电子居民健康卡的指导精神，以及医保控费、医保稽核及刷脸就医等政策要求和场景需求，公司开发出系列智能聚合认证支付终端，入选首批国家医保业务综合服务终端（III类）过检产品名单，已经进入市场试用，市场空间广阔。



3、人工智能业务

按照公司升级战略，人工智能云服务业务在公司三个梯次主营业务中将逐步占据主导地位。神思云脑、单项AI产品及AI云服务方案分述如下：

(1) 神思云脑认知计算服务平台

拟机器人，可提供迎宾引导、智能咨询、VIP识别、信息推送、体温测量及考勤等服务。行业服务虚拟机器人，在自然语言对话、场景模型构建、一键训练学习、新型人机交互、机器人操作系统等方面实现了技术创新。公司的行业服务机器人在多省市的税务、政务、电力、档案等行业推广应用。



4) 智能自助设备伴侣

智能自助设备伴侣为每个自助设备配一位“服务员”，7*24小时为用户提供智能咨询、政策宣贯、空中客服等服务。配套公安、公证、房管、税务、行政审批等行业自助机，可减轻人工值守及呼叫中心压力，提高业务自助办理效率和自助设备使用率，在疫情常态化背景下，语音交互减少了人员接触，有助于疫情防护。私有云部署时，借助神思云脑认知计算平台提供人脸识别、语音识别、知识工程服务及空中客服等技术支撑。智能自助设备伴侣已在山东、河北、内蒙古、甘肃、辽宁、江苏、浙江、安徽等省区税务大厅批量商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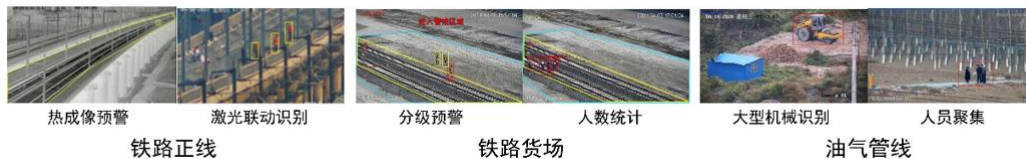


(3) AI云服务解决方案

1) 智能视频监控解决方案

公司智能视频监控系统主要包括远距离大场景智能视频监控及近距离小场景目标识别与行为分析监控。

远场景：该系统通过低误报率目标精确识别技术、嵌入式深度神经网络建模技术、高精度摄像机集群联动技术，采用先进的坐标畸变矫正转换算法和精密云台系统，结合边缘计算模组实现1.5公里范围内全天候目标监控。在铁路沿线桥头、隧道口、路基地段以及动车所场景，系统可准确在夜间、雨雪天气、云台转动、镜头变焦、场景变化、列车通过等复杂场景下实现非法人员入侵、突发火情等异常目标捕获。本系统首先在京沪高铁济南段高铁环境上线试用，并且通过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试用考核、检测检验，通过成果鉴定，达到“路内领先”水平。经过长期跟踪测试和技术迭代，目前该系统的误报频次已经能够达到0.001条/公里.小时的行业标准要求。在铁路货运站场景，通过激光摄像机巡航与高清红外摄像机相结合的方式，对场站内装卸货、调机以及道岔等重点区域实现全覆盖，实现人员非法越界、人数统计、相对位置标定和计算等功能，并进行视频辅助实时分级预警，有效提高紧急事件处理时效性和调车效率，保障作业安全。在油气长输管道高后果区、地质灾害易发区等高风险区域场景，采用激光摄像机预置点位巡航方式对特定区域内的人员徘徊、逗留情况进行检测，并对停留在某个位置超过一段时间的异常情况进行报警；还可对附近出现的吊车、混凝土泵车、搅拌车、搅拌机等工程车辆进行检测，实现作业状态下的特定车辆智能识别，及时有效发现和处理的隐患。基于各种应用场景下产生的告警信息，公司智慧安防综合管理平台支持后台弹窗、微信推送、现场声光等多种告警方式；基于“大安防”设计理念，平台集视频应用、人脸应用、环境采集、中心存储、报警联动、解码上墙、地图显示等功能于一体，可满足铁路领域、油气领域等各类应用场景安防需求。“远距离、大场景智能视频监控解决方案”先后入选中国好技术、济南市优势工业产品目录；“轻量化高性能视频分析与理解建模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入选山东电子学会科技进步二等奖。



近场景：系统基于传统网络摄像机与边缘计算模组，采用背景无关视频分析技术、智能目标识别前置技术，实现近场场景的目标检测（区域入侵、轨迹分析、人数统计）、行为分析（人的行为识别、人机物混合识别）等功能，解决了传统视频技术误报率高、分析单一等一系列难题。依托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智能视频监控技术，赋能工业行业安全生产，为园区内监控摄像机装上超强大脑，将被动监控变为主动防控，加速安全生产从静态分析向动态感知、事后应急向事前预防、单点防控向全局联防的转变，提升工业生产安全水平。在工业领域，构建工业安全智能视频分析辅助预警应用系统，通过前端监控设备发现异常情况，结合边缘计算模组及场景化定制算法实现安全着装规范识别、履职行为与异常行为分析、生产设备安全控制、火焰与烟雾监测以及人员通行异常等情况全面监控预警，系统可通过声光信息实时对现场工作人员进行警示，告警信息同步推送至监控平台及管理者的手机，为工业安全生产保驾护航。在化工领域，可提供满足《全省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于应用工作方案（2021-2022年）》鲁应急字（2021）107 号视频监控要求的整体解决方案，支持明火、烟雾、翻越围栏、区域入侵、人员离岗、人员聚集、打电话、抽烟、未佩戴安全帽、未穿着工作服等算法，可接入省市级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助力企业实现安全生产，提升监管效率。“工业互联网智能视频分析预警系统创新应用”入选2021年国家工信部工业互联网平台创新领航应用案例、“大数据智能技术及其在装备云制造中的应用示范”入选2021年度山东省重点研发计划（科技示范工程）、“工业互联网智能视频分析预警应用系统”入选2021年山东省优秀大数据解决方案、“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工业安全巡检区域特色专利导航项目”入选2021年度济南市区域特色产业专利导航暨培育高价值专利项目、“神思电子安全生产智能视频预警系统”入选济南市优势工业产品目录。该系统还可应用于各类无人营业厅、监狱/看守所、餐饮后厨等场景。



2) 智慧餐饮解决方案

公司响应《“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国民营养计划（2017-2030）》国家战略，秉承“人工智能+大数据+营养健康”的设计理念，采用精准计量、人脸识别、大数据营养分析、视频分析等一系列先进技术赋能食堂餐厅进行智慧化升级。刷脸就餐、自助取餐、自动计量、无感支付，系统餐后自动向就餐者推送营养分析、饮食及运动建议。针对餐厅管理者，系统提供智慧餐厅管理以及后厨行为分析服务，实现进销存管理、智能排菜、智能分单与后厨规范化监管等功能。该平台基于云服务架构设计，可以依据客户要求快速灵活部署。该方案已批量应用于省内外众多机关与企事业单位食堂并通过华为兼容性测试，加入鲲鹏生态。

2021年4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出台，要求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采取措施，反对铺张浪费，鼓励和推动文明、节俭举办活动，形成浪费可耻、节约为荣的氛围。公司系统采用视频图像分析技术，自动识别餐盘、倒餐动作和厨余垃圾，对浪费行为进行主动提醒，实现智能监督，督促干部职工按需定量取餐，通过技术手段建立长效机制，督促和倡导“光盘行动”，以实际行动遏制餐饮浪费行为，在机关单位全面形成制止餐饮浪费新风尚。

“智慧餐饮解决方案”入选济南市优势工业产品目录、部分客户案例入选济南市新型智慧城市试点示范项目。公司与国家健康医疗大数据研究院联合申报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主动健康和老龄化科技应对专项”完成饮食、运动及居家数据在试点单

位的采集、分析，实现个性化营养配餐推荐、膳食改善建议、运动指导推荐，达到中期考核指标要求。



3) 智慧服务大厅解决方案

公司依托神思云脑构建“服务大脑”，打造集“线上服务全方位”、“业务办理一脸通”、“业务咨询全伴随”、“视频分析可定制”、“运营管理数字化”于一体的智慧服务大厅解决方案，实现从省到市以及区县和各级网点自上而下的服务贯通。“服务大脑”智能中台融合人脸识别、语音识别、自然语言理解、空中客服、智能视频分析以及互联网身份认证等人工智能技术，结合服务大厅客户应用场景打造服务小程序、证卡识读/人脸识别终端、虚拟机器人、智能自助设备伴侣、柜面助手、云帮办、云勘验、云助手等一系列人工智能产品，实现大厅服务智慧化升级；“服务大脑”数据中台可实现海量数据治理和加工，助力管理者科学决策，为大厅各类应用建设高效服务，彻底打破数据孤岛，形成数据闭环应用。

公司聚焦政务咨询深度梳理政务行业高频事项的办事流程、办理材料等相关知识，形成面向政务服务行业的智能知识库，涵盖公安、税务、医保、不动产、教育等多个政务服务中心入驻部门知识，实现政务知识的精准咨询与搜索。“新型人机协同智能设备研发及应用专利导航”入选2021年度济南高新区区域特色专利导航暨培育高价值专利项目。该方案已在山东、北京、河北、江苏等省区税务、审批、车管、司法行政、出入境等服务大厅上线运行，助推“只进一扇门、只跑一次腿”政策落地，实现了从“互联网+政务服务”到“智慧+政务服务”的转变，显示出较为明显的比较优势，初步形成示范效应。



4) 智慧园区解决方案

公司通过部署在本地或云端的神思云脑平台和多种形态的智能终端，架构有神思特色的会思考、善学习、有温度的智慧园区综合解决方案。基于神思云脑的计算机视觉技术、语音识别技术、自然语言理解技术，为员工提供智慧餐饮、智慧停车、智慧访客、智能门禁、智慧考勤、智慧会议、智能咨询、无感购物等顺畅舒心的智能服务；为运营人员提供智慧安防、智慧消杀、智慧巡检、智慧应急、智慧能源等便捷易用辅助工具；为园区管理者和高层领导提供多维的决策数据支撑，以数据驱动决策，助推园区运营效率提升。公司的智慧园区解决方案优先在企业驻地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办公楼等场景落地应用。公司以自有产品及技术、快速响应不同类别的行业客户定制要求并能迅速部署实施为特点，具备一定的比较优势。公司的智慧园区解决方案已通过华为兼容性测试，加入鲲鹏生态。



5) 幼儿监护解决方案

基于在深度学习、边缘计算等领域持续多年的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结合人脸识别、红外感知、视频分析等技术，研发出智能终端设备——护幼检测机器人，并配套平台和小程序，能够实时汇聚、上报幼儿防疫、体征、考勤等数据，配合边缘计算微型服务器实现智能监控预警，助力政府相关部门全局掌控辖区内幼儿园健康安全态势。同时深度融合幼儿园业务流程，为用户提供幼儿健康管理、考勤缴费管理、安全接送管理、访客管理、教职工管理等功能服务，助力幼儿园优化业务流程，降低运营成本，提高园区信息化、智能化管理水平。目前，该方案已在多地上线应用。



（三）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软件与信息技术领域，采取集研究开发、生产制造、销售服务于一体的经营模式。

公司的研究开发体系主要包括技术研究院与产品开发中心；技术研究院负责公司战略布局内的人工智能领域关键技术、算法以及平台架构的研究；产品开发中心包含终端开发、软件开发、产品测试等开发分部，基于公司自身各类研究成果或引进的成熟技术，完成各种智能终端产品和云平台的设计开发工作。公司的生产制造中心具备多条国内先进水平的贴片、焊接、检验、组装、测试生产线，已经稳定运行多年。公司营销服务机构包括不同类别的销售实体、售后服务中心，构成全国范围内的营销服务网络。

公司的产品体系具备硬件与软件相结合的特点。成立早期，公司的产品形态为各式智能终端产品（嵌入式系统）；IPO 阶段，以身份认证终端与多功能终端为主，辅助各类接口软件与行业应用软件；随着公司发展战略的升级，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产品，已经涵盖智能终端、应用软件、算法软件与云到端的平台系统四种类别。公司三个梯次主营业务产品/方案所采用的技术，包括嵌入式操作系统、身份认证、聚合支付、计算机视觉、自然语言理解、知识库、大数据、行业服务机器人等，互相渗透融合。

公司硬件产品的生产，包括身份阅读机具、行业应用多功能终端、银医自助设备、虚拟服务机器人以及各类功能模块（边缘计算模组、聚合支付、嵌入式身份证阅读）等，多数由公司开发中心完成设计开发、在公司的生产线上完成制造，少部分按照公司设计要求、委托其他专业厂商加工定制。公司硬件产品生产所需原料，电子元器件、组件、模块等，除了身份证阅读机具所需的安全模块（SAM）需由公安部指定的生产单位供应外，均可从国内市场采购，并且通用性、替代性较强，相对供应稳定。公司具备完备的研究开发体系，公司的软件产品，包括接口软件、行业应用软件、算法软件、平台软件等，以自我研究开发为主，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公司一直采取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针对重点地区、重点客户，由公司直接销售。如山东及周边地区、银行总行、运营商总部、系统集成商（系统软件提供商、自助设备提供商）等。直销以外的地区或项目，公司基本上采取买断式经销方式。公司设有售后服务中心与400服务热线，按照“用户至上”的经营理念，7*24小时受理用户意见，及时完成客户回访，按照合同承诺定期巡检，在质保期内完成免费质保服务，并且按照合理收费标准认真做好售后服务。

（四）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2021年度，国内疫情局部区域时有反复，公司的部分行业客户在信息化方面的投资有所放缓，对公司当期业务拓展产生不利影响，但行业客户的信息化升级需求依然存在，将会随着疫情的有效控制逐步得到释放。公司业绩的主要驱动因素如下：

（1）国家政策支持产业发展。2021年，公司业务开展和项目实施虽受到疫情带来的影响，但公司收入基本保持稳定，所处重点行业市场受国家“十四五”规划开局、大力发展数字经济和加强数据安全等政策的支撑，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

（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快速发展，带动行业客户需求。公司所服务的金融、公安、铁路、医疗、政务等行业客户是社会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家数字化转型和数字经济建设的重点领域，报告期内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快速发展，产业规模的扩大，使客户观念、信息传递更加先进，信息化建设需求逐步增加。

（3）各级政府纵深推进“放管服”改革，加强数字政府建设，建立健全政务数据共享协调机制，推动电子证照扩大应用

领域和全国互通互认，更多政务服务事项实现了网上办、掌上办、一次办，数字政府的建设水平逐渐提高，公司客户的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需求不断涌现，为公司的重点业务提供了更多的应用场景，加速人工智能产品的落地推广。

(4) 国内疫情防控需求持续，人员流动、核酸检测及疫苗接种等环节对身份核验产品需求增加，具有识读电子健康码、电子身份证（网证）、电子社保卡、身份证等的多种证件的，可快速核验数据并精准上传疫情防控平台的防疫便捷通行聚合认证终端需求增长。

(5) 伴随着应急管理系统对于执行安全生产法的要求逐步提升，工业领域安全生产的智能化升级需求不断涌现。在铁路、化工园区、机械制造类等场景下，神思电子的计算机视觉技术应用场景逐步拓展，为后续快速发展奠定了基础。

(6) 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保持长期核心竞争力。公司持续聚焦三个梯次的主营业务发展，尤其是人工智能业务的发展，坚持以自主研发为基础，持续推进公司技术进步，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和研发团队建设。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6,100.92万元，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10.29%，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16.66%。

(7) 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2021年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743.36万股，募集资金净额3.02亿元。此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主要投资于远距离、大场景、全天候智能视频监控技术升级与产业化项目、神思云脑升级研发与建设项目及研究开发体系升级建设等项目的建设，此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是对公司目前产品和服务的重要升级、拓展与补充，可以延伸公司的业务服务渠道和服务能力，提高公司的主营业务技术实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自主研发与持续技术创新优势

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凝聚和培养了二百多名具有博士/硕士/学士学位、具备一定研究开发经验的专业人才，配置有国内先进水平的开发工具与测试环境，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嵌入式操作系统以及嵌入式系统开发、应用软件开发、智能卡应用、生物特征识别、电子支付、边缘计算等专门技术，突破了远距离全天候复杂场景激光热成像联动入侵检测技术，掌握了基于深度学习的非结构化数据处理、视频分析、语音对话、知识管理以及云平台技术。基于掌握的AI核心技术建设了云脑认知计算平台、实现了客户侧云部署产品化，采用云计算与边缘计算相结合的方式，可以为边缘计算模组和边缘计算服务器、虚拟机器人、护幼检测机器人、智能自助终端伴侣以及智能视频监控、智慧餐饮、智慧大厅、智慧园区等AI云服务方案提供智力支撑，在行业垂直场景和细分领域实现了算力、算法与数据的闭环应用，可以随着市场、用户需求变化，不断推出新的差异化的AI云服务解决方案，能继续保持现有垂直场景的技术优势，不断扩大已落地人工智能解决方案的社会和经济效益。

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包括：

身份识别与行业深耕领域：嵌入式操作系统与嵌入式系统开发平台技术，基于微服务架构的云服务系统开发平台技术，居民身份信息联网核查与互联网+可信身份认证云平台技术，兼容IC卡、NFC、扫码、网证等介质的聚合支付平台技术，软件无线电技术、智能多天线联合接收技术，分布式交易链路可追踪技术、响应式Android开发平台技术、多租户模式下分布式平台技术。

人工智能领域：轻量级、高性能机器视觉算法建模和实时高可靠性商用边缘计算技术，远距离、大场景、全天候、高信度视频分析技术，近距离、小场景、复杂行为模式识别技术，基于私有云部署、麦克阵列场景定制的语音识别云平台技术，基于行业知识库与知识工程引擎的自然语言理解云平台技术。

（二）在身份认证领域处于行业优势地位

自2004年从事身份认证业务以来，公司系列化的线下身份认证产品已进入中国大陆全部省市区，在金融、公安、通信、人社、医疗等行业奠定下良好的客户基础，已经有二百万台套以上神思品牌的身份认证设备在为各行各业提供服务，在中国银行、建设银行、邮储银行、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总行总部招标/选型中连续中标。公司第一时间参与全国互联网+可信身份认证系统建设，对接线下存量客户互联网身份认证需求，完成系列CTID可信认证终端和网证扫码/验码终端开发，获得验签服务授权，基于全国统一的互联网可信身份认证平台，在工商管理、行政审批、金融账户监管等领域提供网上身份认证服务并实现了批量销售。

公司身份认证产品完成与华为、龙芯、兆芯、飞腾、统信软件、麒麟等CPU厂商和操作系统厂商之间的产品兼容性、稳

定性测试与适配认证，可助力客户实现业务安全可靠及智能化升级。

（三）人工智能技术优先在细分行业落地应用

公司以身份认证业务为切入点，在行业内率先进入人工智能领域。公司已完成人工智能战略布局，开始进入人工智能云服务方案、产品快速推广阶段，在目标细分行业处于优势地位，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1、对信息安全和人工智能伦理的一贯重视

为贯彻落实国家促进人工智能健康发展的主旨精神，确保人工智能应用信息安全，神思电子采取系列措施保障信息安全。在法规层面，神思电子严格遵守《网络安全法》规定，按照GB/T22080-2016《信息技术 安全技术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等标准进行信息安全建设，通过ISO27000体系审核，对互联网身份认证等系统通过“等保三级”测评。在具体落地执行层面，神思电子成立信息安全小组，以管理员、审计员、操作员三层架构分工负责、互相配合、互相制约；与信息安全领域知名企业深信服深度合作，全面保障公司内部及AI云服务物理、运行、数据、内容多重安全的同时，为不同场景客户提供差异化信息安全解决方案。此外，神思电子发布山东省第一个人工智能准则——《神思人工智能研发与应用准则》。神思电子在AI云服务产品及解决方案推广过程中，将始终以“有益”和“尊重”为目标和价值导向，坚持打造“负责任”、“公平”、“可知”和“安全”的人工智能产品与服务，实现对人类的智能辅助，促进人机协同的智能社会。神思电子在信息安全与人工智能伦理方面所做的工作将为公司AI云服务产品及解决方案的推广保驾护航。

2、积累了丰富的行业客户资源，对细分行业人工智能应用场景需求有深入的理解

根据中国信息产业商会智能卡专业委员会统计，全国超过二十个应用领域使用身份证阅读机具及其衍生产品，作为公安部身份证阅读机具定点生产企业，公司深耕身份认证行业应用十几年，在多年行业服务过程中公司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与客户资源，使公司能够更加深入地理解、准确把握客户对项目产品的定制需求，对人工智能在细分行业应用场景落地能更快的形成清晰的闭环应用架构，较一般互联网企业有一定的比较优势。

3、在人工智能场景应用领域具备先发优势与良好的技术生态建设布局

神思电子在十几年从事身份认证业务的过程中一直关注人工智能技术的进展。基于二代身份证照片采集与处理的技术与经验，公司2007年开始通过现场人像与二代身份证内置照片比对实现人证同一验证的技术研究，开发的人证同一身份核验设备2011年开始商用。2015年创业板上市后，基于对技术演变趋势的判断以及身份识别与人工智能逻辑关系的理解，公司确定了“从身份识别到智能认知”的升级战略，2016年开始聚焦AI产品与AI云服务解决方案的开发。从2017年开始，多项AI产品场景化应用落地，与此同时，公司先后与依图、商汤、百度、华为等AI头部企业合作，共同推进人工智能赋能实体经济创新应用。公司还先后与北京大学、山东大学、北京交通大学等高校联合承担部委人工智能科研课题和重点研发计划。公司在人工智能场景化应用领域具备先发优势与良好的技术生态建设布局。

4、形成完整的云-端技术整体架构，具备私有云、公有云、混合云等解决方案快速、安全部署能力

公司明确从云到端的技术整体架构，融合人工智能与边缘计算技术，注重智能硬件设备的设计和生 产，为公司私有云、公有云、混合云等解决方案的快速落地提供支撑。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终端设计、嵌入式系统与行业应用软件的开发与推广应用。基于对行业客户细分应用场景下业务需求以及对人工智能技术整体布局的深入理解，使公司能将最前沿的技术快速转化为产品及解决方案。神思云脑认知计算平台支撑的智能视频监控、智慧园区、智慧餐饮、智慧营业厅等多项AI云服务综合解决方案的陆续商用，神思云脑完成客户侧云部署产品化，使公司人工智能场景化应用落地优势进一步凸显。

公司智慧餐饮、智慧园区解决方案通过华为兼容性测试，加入鲲鹏生态；智能视频监控方案边缘计算模组完成华为Atlas人工智能计算平台Atlas500兼容性测试，加入昇腾生态；智慧餐饮解决方案通过长城服务器（擎天DF720）及终端世恒DF7系列兼容认证要求，加入长城信创生态，为客户提供自主可控的技术服务。

（四）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核心团队具有二十多年IT行业从业经验，对身份认证、模式识别相关技术与产品的发展趋势有较为深刻的理解，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产品方向、技术路线、营销策略有清晰的认识。从用户需求到解决方案，从产品架构到软硬件开发，从产品试制到标准化量产，从规模化生产组织到质保体系完善，从样板市场打造到全国性销售服务网络建设，都积累了较为丰富的运营管理经验，为公司后续健康持续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稳定，公司设立时的多名高级管理人员一直服务至今。公司上市后，创始人直接组织并顺利完成管理层年轻化接续。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从身份识别到智能认知，从行业深耕到行业贯通”的升级发展战略，持续推进身份认证、行业深耕与人工智能三个梯次的主营业务，汇聚公司优势资源推进重点AI云服务解决方案的规模化商用。在主客观因素的影响下，虽然报告期人工智能云服务业务收入较上年有所增长，但并未达到年度业绩预期目标。

2021年，公司营业收入36,614.19万元，与上年同期下降2.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489.33万元，首次出现亏损，同比下降2,484.49%。其中，身份认证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2,874.3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16%；行业深耕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3,378.4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37%；人工智能云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0,004.0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93%。

报告期内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下降的原因主要为：1、受疫情及市场环境等方面影响，部分行业客户在信息化方面的投资有所放缓，母公司与三个控股子公司均未完成年度业绩目标，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因诺微及神思朗方当期实现的经营业绩未达预期，根据评估机构对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商誉减值10,192.00万元；2、由于关键元器件供应紧张，部分订单发货不及时，对收入的实现造成不利影响；3、人工智能战略升级产品研发及市场拓展投入增加，公司研发费用及销售费用支出较上年增长32.21%，而相应的产业规模与营销收入未能同步提升。2021年12月，公司按计划完成定向增发、引入了新的市场资源、募集资金足额到位，有利于较大幅度地提升公司后续综合竞争能力。公司将充分发挥定向增发资金效能以及新的市场资源作用，持续推进三个梯次业务的研发与升级，进一步夯实经营管理工作，积极开拓市场提升公司业绩。

(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分项描述如下：

1) 身份认证业务

报告期内，身份认证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2,874.3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16%。

报告期公司着力推进人工智能业务的同时，继续重视身份认证产品的研发与销售。公司互联网身份认证为数据运营商、政务、金融、公安等多个领域提供服务，“网证”有条件代替实体身份证将逐渐成为现实，同时与人工智能业务相结合并持续探索互联网可信身份认证技术的创新应用，促进多种新兴身份认证技术落地应用。公司互联网身份认证系统已服务客户100余家，2021年累计实现认证586万次。由于疫情管控需求，人员流动及疫苗接种对身份认证产品需要迫切，但由于部分关键元器件出现供货紧张，导致防疫需求身份认证产品订单长期处于供不应求的状态，致使报告期公司身份认证产品营业收入仅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持在身份认证行业前列位置。

2) 行业深耕业务

报告期内，行业深耕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3,378.4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37%。

金融行业：便捷支付产品主要服务于智慧交通及智慧园区项目，报告期“随意付”公交支付应用在熊猫出行企业通勤班车及全国十个以上的地市公交上线，“随意付”园区应用在广东、山东、福建等地超过50个园区上线，子公司神思朗方上半年受IC紧缺、原材料涨价等影响，公司产品毛利率下滑，但随着国内疫情管控的成效显现，市场需求回暖，下半年订单逐季提高。公司研发生产的具备数字货币支付功能的共享单车智能锁、自动售货机支付模块已经开始进入市场试用；多款设备通过两家国有股份制银行总行数字人民币接口调试，并接入系统，面临巨大的市场机会。随着银行对现金设备需求的持续萎缩，传统现金设备厂商集中涌入移动展业等非现金机具市场，使得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客户对产品的定制化需求进一步提升，小批量产品的研发生产成本进一步提高，利润压缩，但公司基于在金融行业的积累依旧具备市场竞争力，新中标兴业银行总行、辽宁省农信社、吉林省农信社相关项目。报告期内，受全国疫情散发持续影响，部分银行采购预算收紧、订单推迟或取消，金融行业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54.82%。

安防行业：公司的2/3/4/5G NSA多制式一体设备已经量产供货，5G SA产品已经在下半年开始全面推广并且有项目验收，公司在5G时代继续保持目标行业技术和市场份额的优势地位；GSM-R空口监测系统已经跟系统集成商签订多批次批量销售合同并形成规模部署。2021年，安防行业积极推动各项业务进展，疫情影响逐步减少，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18.03%。

医疗行业，随着国家卫健委智慧医院评级、疫情下新建医院的交付、医保新政和防疫所需，公司医疗板块业务优势产品的市场需求加大，公司加大重点聚焦省份的市场投入，产品随着政策需求和细分场景应用需求做升级迭代，与山东省内外等

三甲医院开展的银医自助升级换代、新建医院新建院区医疗信息化建设项目的签约合作。无感就医方面，将无感就医解决方案、就医流程优化改造解决方案和新医保为载体智慧就诊服务方案结合，全面升级新一代智慧医院服务综合解决方案，在山东、河北等重点聚焦省份推广，国家级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试点无感就医项目完成交付。智慧医院建设方面，随着与山东、江西的三甲医院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利用人工智能技术先行落地了疫情期间智慧病区陪护管理、智慧防疫门禁管理等信息化解决方案，并在驱动省内做推广。区域卫生平台建设方面，北京区县区域卫生平台项目交付验收并启动试运行，实现区域内脱卡就医。医保业务方面随着各省份医保新系统及网络环境建设交付使用，新医保标准终端及医保两定机构软件应用需求迫切，在山东、天津等重点省市全面推进医保业务拓展。公共卫生平台建设方面，公司快速响应市场需求，深耕公共卫生行业在防疫通行、预防接种、核酸检测、基卫控费等领域取得突破。其中，疫情防控解决方案在山东、河南、云南、内蒙、甘肃等地医院、公交、药店、学校、冷链、园区、景区、政务服务大厅等上线应用，解决了“特殊人群亮码困难”、“截图过期、伪造码”、“密接追溯困难”等行业痛点，提升防疫核验效率；多功能信息采集终端在山东、江苏、辽宁、山西、河南等预防接种、核酸检测、基卫控费等场景上线应用，有效的提升了信息采集、登记效率，为公卫行业信息升级提供了技术支撑。报告期内，医疗行业营业收入与上年基本持平。

3) 人工智能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汇聚优势资源推进重点AI云服务解决方案的规模化商用。包括4项人工智能技术产品以及其他成熟的软硬件模块架构成功的智能视频监控系统、智慧餐饮、智慧营业厅、智慧园区等重点AI云服务解决方案。报告期内，由于国内疫情局部区域时有反复，部分行业客户在信息化方面的投资有所放缓，对公司当期人工智能业务拓展产生不利影响，人工智能云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0,004.0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93%，未达到年度业绩预期。

报告期内，公司的智能视频监控的远距离大场景解决方案开拓货运铁路和货运站新应用场景，预研调机作业安全辅助预警平台。铁路周界入侵报警系统设备按照企标，由中铁检验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完成检测，关键技术指标达到铁科技术指标要求，其中误报频次为0.001条/公里·小时(技术要求为 ≤ 0.002 条/公里·小时)；公司的智能视频监控的远距离大场景解决方案已在邯黄铁路货运线成功打造样板，为邯黄铁路全线车站、货场部署奠定了基础，同时完成部分站点视频点位视频辅助预警系统的运行及告警平台的搭建，为视频监控技术在全铁路CTC调度中心推广部署提供了新的思路；与此同时，公司的智能视频监控的远距离大场景解决方案完善了前端分析设备通过onvif协议接入第三方平台的能力，提高易用性和通用性，在山东省应急厅、中航油等石化园区和油气管道等高后果区上线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智能视频监控近距离小场景解决方案完成新版边缘计算模组的研发，算力较前期大幅度提升，已经形成行业标准的通用场景应用算法，并可根据客户需求灵活配置，形成了一套从边到端到云的完整解决方案，打造了企业生产安全的全流程闭环管理；智能视频分析企业级平台和区域工业安全平台完成1.0版本上线使用，形成企业安全生产的全流程闭环管理。公司与百度合作的贵阳工业互联网项目，已经完成企业验收，并已上线使用；与百度合作拓展苏州、泉州市场，联合打造智慧工厂及智慧水务样板。山东省质检院已上线应用，实现实验室人员倒地检测及烟火检测，帮助其进行实验室自动化全流程管理。此外，公司基于《全省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于应用工作方案（2021-2022年）》鲁应急字（2021）107号视频监控要求打造的整体解决方案，已在莱州德田化工上线应用。

智慧服务大厅方案针对税务及行政审批行业进一步优化升级和聚焦。报告期内在税务行业，推动山东省税务局本地化部署云脑平台，省局平台开通后省内税务行业所有视频服务将依托此平台运行，预计在2022年智能自助设备伴侣、虚拟机器人等智慧服务大厅自有产品将在山东税务体系形成规模化销售；与航天信息合作实现虚拟机器人、辅屏等在山东、河北、江苏、浙江等地的批量上线；在行政审批行业，打造德州智慧导服项目样板，建设完成面向德州政务服务行业的智能咨询知识库，为后续基于知识库相关的方案在省内的复制以及政务行业深耕奠定了基础。

智慧园区解决方案基于济南市税务局云脑平台为基础，针对不同场景进行平台模块化选配，创新拓展以人脸作为切入点的小规模、易交付智慧园区方案，报告期内在东营市税务局、济南市税务局稽查局等完成上线应用。

智慧餐饮解决方案已打造成成熟，形成以自助模式为主、具备一定比较优势的完整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在政府机关及企业事业单位批量落地应用，形成较好的口碑营销效果。

公司基于济南市社会民生科技攻关项目，以幼儿园必须晨午检为切入点，与济南市疾控中心联合成功打造幼儿监护解决方案，以护幼检测机器人+平台+小程序的形式，配合边缘计算微型服务器，助力幼儿园智能化升级，助力政府相关部门全局掌控辖区内幼儿园健康安全态势。报告期内，公司对产品软硬件功能不断进行优化升级，与齐鲁儿童医院合作完成儿童皮

疹算法模型搭建并持续优化算法，样板集团园所已打造完成，开始进入省内销售推广阶段。

（2）研究开发、专利申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专利申请71项，其中发明专利50项（人工智能技术相关专利46项）；获得专利授权34项，其中发明专利授权7项（人工智能技术相关5项）；获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44项，其中人工智能技术相关著作权25项。

（3）新增资质、荣誉

报告期内，公司入选国家工信部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山东省工信厅“2021年山东省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山东省人工智能行业优秀企业”、“2021年度山东省重点大数据企业”，公司被中共济南市委组织部、中共济南市委统战部评选为盈商润济·党旗红党建工作示范单位，公司入选机器之心评选的AI中国·最强人工智能公司TOP30、山东省数据和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协会及山东省大数据协会评选的2021年度山东省大数据企业50强、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评选的2021年度山东省高端品牌培育企业、山东省大数据局评选的首批山东省大数据人才实践基地、山东省软件协会与山东软件行业产教联盟评选的2021年度山东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综合竞争力百强企业、山东省信息产业协会与山东电子学会评选的2021年山东省电子信息行业优秀企业、济南市工业强市建设领导小组评选的济南市2020年度加快建设工业强市工作表现突出单位。

公司研发的“工业互联网智能视频分析预警系统创新应用”入选2021年国家工信部工业互联网平台创新领航应用案例；“大数据智能技术及其在装备云制造中的应用示范”入选2021年度山东省重点研发计划（重大科技创新工程）；“神思云脑认知计算平台V3.4”入选第五批山东省首版次高端软件名单；“神思云脑认知计算服务平台”入选第二批山东省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重点项目；“工业互联网智能视频分析预警应用系统”入选2021年山东省优秀大数据解决方案；“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工业安全巡检区域特色专利导航项目”入选2021年度济南市区域特色产业专利导航暨培育高价值专利项目；“远距离、大场景智能视频监控解决方案”、“神思电子安全生产智能视频预警系统”、“智慧餐饮解决方案”、“互联网身份认证解决方案”入选济南优势工业产品目录；“新型人机协同智能设备研发及应用专利导航”入选2021年度济南高新区区域特色专利导航暨培育高价值专利项目；“远距离、大场景智能视频监控解决方案”入选2020年度“中国好技术”；“轻量化高性能视频分析与理解建模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入选山东电子学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神思电子凭借“AI云服务解决方案”入选《互联网周刊》2021人工智能综合创新排行榜，凭借“神思云脑智慧园区”入选《互联网周刊》2021年智慧园区解决方案提供商排行榜。

（4）融资及对外投资情况

1)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情况

2021年12月，公司按计划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发行价格为11.30元/股，发行数量为27,433,628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09,999,996.4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8,311,699.0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01,688,297.33元，新增股份于2021年12月10日上市，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169,607,237股变更为197,040,865股，公司注册资本由169,607,237元变更为197,040,865元。

2) 报告期对外投资情况

①2021年2月，公司为进一步推进人工智能业务的开展，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设立全资子公司神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

②2021年7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神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受让山东晨泽人工智能研究院有限公司5%股权（对应注册资本50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双方尚未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③2021年12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转让所持济南雨阳神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9.8%股份，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该公司股份；

④报告期，公司与山东同科晟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济南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共同设立的济南市新动能人工智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有重大进展。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66,141,921.59	100%	375,594,359.65	100%	-2.52%
分行业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366,141,921.59	100.00%	375,594,359.65	100.00%	-2.52%
分产品					
身份认证产品	128,743,425.35	35.16%	124,801,994.46	33.23%	3.16%
行业深耕产品					
其中：金融行业产品	18,835,031.56	5.14%	41,687,607.25	11.10%	-54.82%
安防行业产品	56,638,383.34	15.47%	47,988,363.74	12.78%	18.03%
医疗行业产品	58,311,336.03	15.93%	57,937,259.95	15.43%	0.65%
人工智能产品	100,040,362.20	27.32%	99,115,210.55	26.39%	0.93%
其他	3,573,383.11	0.98%	4,063,923.70	1.08%	-12.07%
分地区					
华东	168,888,729.59	46.13%	184,335,329.35	49.08%	-8.38%
华北	57,116,975.83	15.60%	59,577,827.87	15.86%	-4.13%
西南	48,039,249.88	13.12%	31,950,993.56	8.51%	50.35%
华南	29,583,738.69	8.08%	38,443,167.11	10.24%	-23.05%
华中	28,236,113.54	7.71%	31,871,269.56	8.49%	-11.41%
西北	20,389,784.57	5.57%	13,820,660.89	3.68%	47.53%
东北	13,887,329.49	3.79%	15,595,111.31	4.15%	-10.95%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74,454,046.04	47.65%	168,136,163.12	44.77%	3.76%
代理（经销）	191,687,875.55	52.35%	207,458,196.53	55.23%	-7.60%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0,375,307.90	91,526,474.76	77,175,142.74	107,064,996.19	48,319,765.73	107,587,620.17	103,026,363.80	116,660,60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4,177,579 .83	-7,954,436 .69	-13,572,70 9.18	-139,188,5 74.20	-7,479,187 .71	8,986,961. 84	71,142.29	5,336,340. 01
-------------------	-------------------	-------------------	--------------------	---------------------	-------------------	------------------	-----------	------------------

说明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发生的原因及波动风险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金融	201,105,536.31	144,002,636.06	28.39%	-6.71%	-2.75%	-2.92%
公安	58,292,614.34	27,847,924.88	52.23%	-1.55%	-4.85%	1.66%
医疗	42,317,184.77	30,969,670.02	26.82%	64.57%	94.77%	-11.34%
分产品						
身份认证产品	128,743,425.35	105,431,298.56	18.11%	3.16%	-0.88%	3.34%
行业深耕产品	133,784,750.93	78,605,736.91	41.24%	-9.37%	-8.04%	-0.85%
其中：安防行业产品	56,638,383.34	26,722,555.05	52.82%	18.03%	15.28%	1.12%
医疗行业产品	58,311,336.03	39,203,232.68	32.77%	0.65%	6.64%	-3.78%
人工智能产品	100,040,362.20	64,934,840.47	35.09%	0.93%	41.34%	-18.56%
分地区						
华东	168,888,729.59	115,783,363.29	31.44%	-8.38%	2.83%	-7.48%
华北	57,116,975.83	46,899,415.30	17.89%	-4.13%	17.13%	-14.90%
西南	48,039,249.88	34,233,045.98	28.74%	50.35%	111.93%	-20.7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销售量	万/台	18.33	18.9	-3.01%
	生产量	万/台	17.13	18.7	-8.40%
	库存量	万/台	3.19	4.39	-27.3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身份认证产品	原材料	101,039,368.88	95.83%	102,044,059.04	95.93%	-0.10%
医疗行业产品	原材料	32,481,488.37	82.85%	30,241,948.57	82.26%	0.59%
安防行业产品	原材料	18,643,018.19	69.77%	18,166,278.76	78.37%	-8.60%
金融行业产品	原材料	12,478,657.39	98.41%	25,165,914.24	98.54%	-0.13%
人工智能产品	原材料	57,175,347.93	88.05%	43,462,987.88	94.60%	-6.55%
其他产品	原材料	1,176,201.31	92.54%	1,357,861.42	79.84%	12.70%

说明

公司产品成本以原材料为主，原材料占营业成本比重89.11%。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原材料	222,994,082.08	89.11%	220,439,049.91	92.20%	-3.09%
人工成本及其他	27,248,801.35	10.89%	18,655,956.39	7.80%	3.09%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设立全资子公司神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6,914,134.2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3.7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051,149.26	7.12%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645,334.84	6.18%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363,084.27	4.74%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792,043.75	2.95%
5	北京声智科技有限公司	10,062,522.16	2.75%
合计	--	86,914,134.28	23.7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6,105,754.2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4.6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兴唐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71,850,442.48	33.34%
2	山东博海齐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768,576.99	4.07%
3	公安部户政管理研究中心	5,136,792.45	2.38%
4	深圳市兴通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522,783.25	2.56%
5	北京菁华中青科技有限公司	4,827,159.11	2.24%
合计	--	96,105,754.28	44.6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2,231,410.71	51,911,816.51	39.14%	报告期内，市场推广费用以及人工成本增加，导致销售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46,392,573.67	38,361,511.00	20.94%	报告期内，人工成本增加，导致管理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4,837,504.95	5,655,094.44	-14.46%	报告期内，借款本金减少以及利率下降导致财务费用减少
研发费用	59,571,111.00	47,779,871.42	24.68%	报告期内，人工成本以及资产折旧摊销费用增加，导致研发费用增加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神思云脑系列产品升级研发及应用	平台通过构建大规模神经网络与行业知识库，具备语音识别、图像识别、语义理解、知识推理、设备管理等功能，赋能政务、医疗、金融、家庭服务等行业客户应用，支持公有云与私有云部署。考虑到 AI 算法、算力需要根据技术和市场进展进行迭代升级，有必要研发更先进的 AI 算法，对平台及相关产品进行必要的软硬件升级	现有版本的软件及系列 AI 智能设备已上线运行，并服务于行业客户	面向公司行业解决方案场景的智能知识库、身份识别、视频图像识别等算法性能，根据最新技术进展与研究成果进行相应提升；根据市场需求反馈对平台硬件、AI 智能终端硬件等进行必要的升级	增强公司 AI 产品竞争力
铁路智能视频监控子系统	客运铁路产品 2021 的主要工作是参考铁总 151 号文件、159 号文件以及济南铁路局工务处的要求，对原有产品进行功能升级优化和制定相应的企业标准进行送检	由中铁检验认证中心完成测试，测试结论为误报频次 0.001 条/公里小时，漏报为零，报警定位误差小于 10m，所有功能符合企标要求	151 与 159 号文件要求漏报为零，且 151 号文要求误报频次小于 0.002 条/公里小时，报警定位误差小于 10m	为开拓铁路行业应用奠定技术基础
近场景智能视频检测系统	用于工业企业，楼宇，园区，校园等场景，定位于泛安防应用的软硬一体产品。与边缘计算服务器配合，内置 AI 算法引擎，支持高路数的智能视频分析，实现周界警戒、行为分析等 AI 应用，亦可搭配智能视频监控平台，实现报警记录上传，存储及报警通知等功能，为用户提供高性价比的智能视频分析方案	已完成试流，可批量供货	该项目用于辅助安全管理，采用智能视频分析技术，可部署在边缘端，实现翻越预警、攀高预警、电子围栏、逗留、徘徊、聚集、离岗、定期巡检；安全行为：洗手、除静电检测；工装检测：工作帽、安全帽、工作服；烟火检测：烟雾识别、明火识	有望成为上量的 AI 产品

			别等各类视频分析算法，并自动触发告警通知安全员处理	
身份认证机具核心读卡组件升级	为应对全球芯片短缺新形势，防止因芯片短缺影响身份认证系列产品供货，对身份认证机具应用的核心读卡组件进行了硬件平台切换，同时降低成本	完成 CPU 与射频芯片调研、选型、开发与测试，正选择出货数量大的机具进行适配、调测并试流	该项目升级后，可保证公司各类身份认证机具保持原身份认证功能的同时保证供货稳定。	可保证出货数量大的身份认证产品的持续供货，提升利润水平
多功能医保支付终端 4G 版	用于医院、药店、疫苗接种点等场景，可实现医保电子凭证、电子居民健康卡、电子社会保障卡、健康码等二维码读取，也可读取接触/非接居民健康 IC 卡、银行 IC 卡、社保卡及身份证	完成工程样机设计，即将试流	该项目采用 4G/wifi 无线通讯，对手机出示的社保各类 APP 应用二维码及实体证件均支持读取，方便易用。	公共卫生产品线扩展，提高产品竞争力
智能视频监控 V3.0	配合边缘计算终端，用于工业企业，楼宇，园区，校园等场景，实现报警记录上送，分拣、存储，查询、统计，支持短信、邮箱及微信告警推送等功能	已完成开发，可批量推广	该项目用于辅助安全管理，部署在后端，配合边缘计算微型服务器，接收智能视频分析告警记录，并推送告警信息与安全员处理。	AI 产品方案完善，提高产品竞争力
幼儿健康智能监测预警系统 V2.0	用于幼儿园学生、教师考勤、测温、接送场景，在第一版基线产品上继续优化升级，针对幼儿特殊群体，实现了人脸识别多算法融合、提升了算法一次识别准确率	已完成开发，可批量推广	该项目对园区平台、智能监测设备、园长端/家长端小程序均进行了优化升级，从而更加契合幼儿园管理，使用起来更加方便，易用。	AI 产品方案完善，提高产品竞争力
基于健康码/身份证的身份核查管理系统	用于园区、治安卡口、车站等场景，配合手持式、台式、立式等多种终端，实现健康码、刷身份证关联健康码状态的身份核查、人员轨迹等管理，助力疫情防控流调	已完成开发，可批量推广	该项目打造不同类型终端设备可适应各类场景的健康码/身份证核验，实现疫情精准防控。	产品迭代，提高产品竞争力
抗干扰抗噪语音识别技术及应用于智能终端的研究	本课题拟在智能语音系统典型的部署场景：智能终端，将研究一种语音识别、声纹识别系统，使其在复杂环境下具有识别率高、鲁棒性强的特性。相比于一般的语音处理系统，本系统在保证稳定性的前提下，突破各类复杂环境下使用的困难，且具有良好的可移植性，可适用于多种智能终端平台	截至 2021 年 12 月本项目已完成相关产品进行样机试产、调试，解决部署问题及上线测试	研究一种语音识别、声纹识别系统，使其在复杂环境下识别率高、鲁棒性强，且具有良好的可移植性，可适用于多种智能终端平台	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全制式主被一体系统的	研制一种全制式主被一体产品：实现同一运营商一种或多种网络制式组合工作	截至 2021 年 12 月，本项	研制出一种产品，实现同一产品架构支持全制式，多种	丰富公司产品

研发	(GSM+TD-SCDMA/WCDMA/CDMA2000+LTE+5G NR), 且主被一体协作工作; 统一多种网络制式的操作流程, 覆盖更多的实际使用场景	目已完成环境搭建和开发、协议栈代码集成	网络制式同时工作, 主被结合协同工作	
基于大数据技术的全民健康信息平台	严格按照卫生信息标准深入推进, 不断健全信息安全保障体系, 通过建设“医疗业务”、“卫生管理”、“公众健康”的信息化深化应用, 全面基于居民健康档案的全民健康信息平台, 实现“健康档案人人拥有、医疗机构全部接入、诊疗服务全程记录、卫生管理应用全面深化、保障机制全民提升”的目标	项目已研发完成	实现对不同标准的兼容管理; 对区域基础医疗资源统一注册管理; 完成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等数据的采集、交换与共享; 建立有效的传输过程、业务事件、运维管理监控及预警报警机制。	提升产品竞争力
基于人脸识别技术的医保实名认证与融合支付系统	保证广大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享受基本医疗服务, 加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 构建和谐医、保、患关系, 促进医疗保险及医疗卫生事业健康发展, 推进智慧医保建设, 避免医保基金的流失。同时, 也为信用评价体系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响应国家、医保局及地方出台的多项医疗保险基金监管政策	项目已研发完成	建立统一身份认证系统; 实现身份信息采集功能; 实现医保融合支付, 实现医保结算、聚合支付、交易管理、自动对账、数据分析; 对接医保智能监控系统和医保信用评价系统; 建立统一的运维管理系统	提升产品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 (人)	290	299	-3.0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47.23%	46.72%	0.51%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80	188	-4.26%
硕士	37	46	-19.57%
博士	3	3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35	143	-5.59%
30~40 岁	121	126	-3.97%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研发投入金额 (元)	61,009,204.03	55,317,370.07	59,005,287.1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6.66%	14.73%	12.5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元)	5,686,006.83	10,650,572.81	6,791,745.09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9.32%	19.25%	11.51%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3.22%	98.86%	19.61%
------------------	--------	--------	--------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研发资本化金额	相关项目的基本情况	实施进度
神思云脑平台	2,734,498.95	知识引擎等系列算法进一步升级并发布，边缘端智能识别与交互软硬件模组也随着系列新设备研发应用进一步完善，很好地完成了业务流需求。平台通过构建大规模神经网络与行业知识库，具备语音识别、图像识别、语义理解、知识推理、设备管理等功能，赋能政务、医疗、金融、家庭服务等行业客户应用，支持公有云与私有云部署	结项
视频监控系统 V2.0	2,517,484.12	本期完成了智能视频监控系统优化升级,基于英伟达 NX 的边缘计算分析模组及服务器的软硬件研发及聚焦于铁路安全监控的智能视频分析客户端软件升级，新增实现了发现工程机械和发现大型牲畜的目标识别算法。本期测试验收完毕，项目已顺利结项。	结项
5G NR 空口信号采集处理及协议分析系统	138,772.82	本期完成测试验收工作，顺利结项。	结项
幼儿健康智能监测系统	295,250.94	本期完成云端监测系统平台、护幼机器人终端 APP、园长端与家长端小程序、门禁出勤终端的两轮迭代；升级加密方案，实现个人敏感数据在存储、传输过程的全流程加密；针对幼儿特殊群体特点，实现了人脸识别多算法融合，提升了算法一次识别准确率。本期测试验收完毕，已经顺利结项。	结项

公司设有市场委员会和技术委员会，不断改进研发管理流程，从研发立项评审、预算评估、关键节点设计评审、阶段监控、测试报告、结项评审、成果转化等均设置了相应管理流程，每个研发项目均从可行性分析、立项报告、项目预算、决策分析等方面提交技术委员会和市场委员会进行评审，结项时针对相应计划进行验收评估。

财务部根据会计准则“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必要条件对公司各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进行严格判断，从技术可行性、出售意图、市场可行性或内部使用价值、财务资源、支出可靠计量等五个方面进行判断，“神思云脑平台”、“视频监控系统V2.0”、“5G NR空口信号采集处理及协议分析系统”、“幼儿健康智能监测系统”4个项目，在2021年结项。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2,617,839.87	471,005,721.34	8.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5,106,455.60	431,325,553.42	7.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11,384.27	39,680,167.92	19.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9,106.57	11,000.00	17,346.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15,926.48	23,110,654.32	-29.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96,819.91	-23,099,654.32	38.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687,891.57	140,616,520.00	213.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695,476.08	170,765,357.95	-3.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992,415.49	-30,148,837.95	1,015.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9,206,979.85	-13,568,324.35	2,378.8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9.74%，主要系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38.11%，主要系报告期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出较上期减少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015.43%，主要系报告期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净利润亏损主要系计提减值准备所致，其中商誉减值准备10,192.00万元，信用减值损失1,605.89万元，不影响现金流量。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52,323.03	-0.03%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	否
资产减值	-104,747,244.65	58.11%	根据会计政策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商誉减值准备	根据存货和合同资产、商誉变动情况
营业外收入	31,961.93	-0.02%	违约金	否
营业外支出	453,630.08	-0.25%	清理部分长期挂账往来款	否
其他收益	15,550,730.51	-8.63%	政府补助	除退税外的政府补助不具有持续性
信用减值损失	-16,058,838.92	8.91%	根据会计政策计提应收款项坏账损失	根据应收款项变动情况
资产处置收益	51,094.40	-0.03%	处置固定资产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货币资金	420,456,710.17	40.13%	113,135,468.75	12.26%	27.87%	报告期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 3.03 亿元。
应收账款	149,260,754.89	14.25%	209,805,179.60	22.73%	-8.48%	报告期销售商品收回资金增加。
合同资产	1,813,509.62	0.17%	743,185.50	0.08%	0.09%	报告期合同资产无重大变化。
存货	149,954,808.58	14.31%	163,854,648.88	17.75%	-3.44%	报告期存货无重大变化。
长期股权投资	1,824,857.01	0.17%	3,531,003.55	0.38%	-0.21%	转让济南丽阳神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8% 的股权，其他长期股权投资项目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73,724,154.66	7.04%	77,146,532.45	8.36%	-1.32%	报告期固定资产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42,022.04	0.00%		上期在建工程余额结转固定资产。
使用权资产	5,997,653.32	0.57%			0.57%	根据租赁准则，承租房屋确认使用权资产。
短期借款	90,133,572.67	8.60%	107,865,880.00	11.69%	-3.09%	报告期归还银行借款。
合同负债	12,751,867.00	1.22%	2,845,128.64	0.31%	0.91%	报告期收到合同预收款增加。
租赁负债	3,573,536.19	0.34%			0.34%	根据租赁准则，未来支付房租确认租赁负债。
无形资产	55,268,505.28	5.28%	46,685,670.77	5.06%	0.22%	报告期无形资产无重大变化。
开发支出			7,453,708.75	0.81%	-0.81%	报告期研发项目结项。
商誉	69,257,170.06	6.61%	171,177,170.06	18.54%	-11.93%	报告期因受疫情等因素影响，控股子公司因诺微和神思朗方业绩未达预期，计提商誉减值。
长期待摊费用	5,789,592.19	0.55%	6,372,443.05	0.69%	-0.14%	报告期长期待摊费用无重大变化。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44,386.97	1.40%	11,168,893.42	1.21%	0.19%	报告期递延所得税资产无重大变化。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65,545.20	1.22%	19,246,328.23	2.09%	-0.87%	报告期其他非流动资产无重大变化。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000,000.00	-2,210,000.00	-2,210,000.00					40,79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43,000,000.00	-2,210,000.00	-2,210,000.00					40,790,000.00
上述合计	43,000,000.00	-2,210,000.00	-2,210,000.00					40,790,0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无主要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6,215,926.48	23,110,654.32	-29.8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30,168.83	1,297.18	2,043.96	0	0	0.00%	28,124.87	专户存储	0
合计	--	30,168.83	1,297.18	2,043.96	0	0	0.00%	28,124.87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88号)的批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433,628股，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01,688,297.33元。募集资金主要投入远距离、大场景、全天候智能视频监控系统技术升级与产业化项目、神思云脑升级研发与建设项目、研究开发体系升级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等项目。截至2021年12月31日，使用募集资金2,043.96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远距离、大场景、全天候智能视频监控	否	8,000	8,000	660.8	926.43	11.58%	2024年11月24日	278.98	763.99	不适用	否

系统技术升级与产业化项目											
神思云脑升级研发与建设项目	否	9,800	9,800	636.38	1,117.53	11.40%	2024年11月24日	426.43	1,043.27	不适用	否
研究开发体系升级建设项目	否	4,200	4,200				2024年11月24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168.83	8,168.83				2024年11月24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0,168.83	30,168.83	1,297.18	2,043.96	--	--	705.41	1,807.26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否										
合计	--	30,168.83	30,168.83	1,297.18	2,043.96	--	--	705.41	1,807.2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	适用										

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本公司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前已使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部分募投项目。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起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20,439,654.24 元，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1,469,246.23 元。上述先期投入资金截至期末尚未进行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	----	------	------	-----	-----	------	------	-----

	类型							
神思旭辉 医疗信息 技术有限 责任公司	子公 司	银医自助等产 品的开发、制 造、销售、租 赁、安 装、维护设备	50,000,000 .00	139,844,91 7.86	54,176,583 .94	75,549,470 .19	-22,638,87 4.01	-20,350,24 0.48
因诺微科 技（天津） 有限公司	子公 司	信息安全领域 设备和系统的 研 发、生产及销 售	10,000,000 .00	109,801,06 7.34	66,470,626 .27	54,027,817 .93	-433,121.3 7	1,134,057. 1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神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济南丽阳神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股权	处置损失 5.20 万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神思医疗实现收入7,554.95万元，净利润-2,035.0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15.01%，净利润下降主要是因为业务重点布局省份受疫情影响，销售收入较上年下降；同时，报告期人工成本以及应收款项减值损失增加。

因诺微实现收入5,402.78万元，净利润113.4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0.85%，净利润下降主要是各项成本费用增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战略：从身份识别到智能认知，从行业深耕到行业贯通，努力成为在身份识别相关领域提供具备人工智能特征的行业解决方案的一站式国际化服务提供商。

中长期“一三五”战略布局：发展战略概括为“从身份识别到智能认知、从行业深耕到行业贯通”一句话，主营业务接续为“身份认证、行业深耕、人工智能”三个梯次，参股/并购标的要符合“协同性、先进性、成长性、互补性、融合性”五项标准。

（二）2022年主要经营计划

2022年公司继续推进“从身份识别到智能认知，从行业深耕到行业贯通”升级战略，聚焦“一三五”中长期发展规划布局内的重点项目，推进募投项目建设，高效使用资金，大力吸纳优秀人才，全力推进重点AI云服务解决方案和AI单项产品的规模化应用，确保AI云服务业务收入和毛利占比进一步提升，使公司第三梯次的人工智能业务形成规模产业，进一步巩固身份识别领域全国领先地位、增殖行业深耕业务的产业厚度，汇聚公司优势资源，强化子公司业务协同，继续推进优质战略资源合作，弥补主客观因素短板，全面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力争2022年公司业绩（尤其是利润）同比有大幅度增长、实现公司第二阶段的发展目标。为了实现上述目标，2022年公司计划的工作重点包括以下五个方面：

1、按申报规划完成募投项目，高效运用定增资金。按申报书规划完成“远距离、大场景、全天候智能视频监控系统技术升级与产业化”以及“神思云脑升级研发与建设”募投项目升级建设；选聘专家型人才，在北京、深圳设立软件与智能硬件研发机构，按战略规划需求完善公司研究开发体系；花大力气招聘市场、营销优秀人才，整合成建制的营销团队，聘请市场资源顾问，补充公司营销副总，全方位地提升全公司的市场驱动、市场策划与营销目标达成能力。

2、聚焦重点、汇聚资源，使AI云服务业务实现规模突破。主要措施包括：（1）重组AI方案/产品的营销队伍，加大力度招聘优秀销售人员和管理者充实销售团队。（2）根据市场调研分析情况，有所为有所不为，聚焦在几项重点AI方案和产品的上量销售上面，通过样板市场打造，自上而下运作快速实现系统内复制推广。（3）公司确定的重点单项AI产品与AI云服务方案，需要不断根据一线的客户需求进行技术演进并且实现产品/方案功能优化、成熟度提升。确保公司产品和方案能够真正给客户带来价值的提升和问题的解决，实现降本增效的根本目标。

3、巩固身份识别领域全国领先地位、增植行业深耕业务产业厚度。（1）巩固线下身份认证领域的市场地位，开拓婚姻登记、殡葬、退役军人事务等新的身份识别应用场景。（2）继续扩大与核酸检测、疫苗注射相关防疫配套设备的市场供应。（3）继续探索线上身份认证更多适用的应用场景和微模块这样的线上线下结合的适用场景。（4）继续拓宽证券、农信、股份制银行移动展业的营销渠道。（5）密切跟随国家与省市医保局/卫健委规划，扩大已过检国家医保业务综合服务终端（III类）市场份额。（6）加快公共卫生平台上线运行进程并关注场所码影响。

4、协同控股子公司发展，完成各自年度业绩目标。母公司要充分运用好董事会季度会管理工具，切实履行管理责任，协同好三个控股子公司的业务的发展，特别要协同好清分调整、列车通讯信号检测与数字货币专用终端与服务等项业务，促使三个控股子公司着眼长远发展、切实完成各自应有的年度业绩目标。

5、弥补主观因素短板，全面提升公司的目标达成与盈利能力。面对2021年公司业绩未达标、上市公司首度亏损的现实，公司董事会与各独立运行机构的主要领导与管理团队成员，基于年初回顾反思、整顿总结成型的管理框架，针对市场营销、研究开发与制造管理方面的主要短板，特别是针对市场资源、营销驱动与达成能力方面的欠缺，聚焦战略重点，继续推进战略资源整合，尽快弥补主观因素短板，大幅度提升团队管理水平、企业综合竞争能力与组织目标达成能力。

（三）可能面临的风险

公司的战略升级与多项调整部署均已到位，公司AI云服务业务已开始进入快速发展阶段，须防范下述可能发生的风险：

1、规模扩大可能发生的人才支撑风险。研发、营销人才，特别是高端人才，不能及时到位，或者现有人才安排、激励不当造成核心人才流失，将导致公司战略规划因为人才支撑不足而不能如期实施的风险。必须更加强调人才战略，在加快高端人才招聘的同时，要特别注意现有人才作用的发挥、岗位调配与多方位激励。

2、业务快速增长可能导致的产品质量与服务不到位的风险。云脑平台以及智能视频监控、智慧餐饮、智慧营业厅、智慧园区等众多AI云服务解决方案，产品技术含量与复杂程度均提升到新高度，如果产品/方案质量出现系统性的缺陷，或者技术响应与售后服务不能及时跟进，将会拖累公司年度计划并对品牌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各方面、各层级都必须明确主攻方向，聚焦重点、形成拳头，优先把公司战略布局内的重点工作保质保量按时完成。

3、机构众多可能导致的管理风险。公司众多分支机构如何长期做到理念趋同、步调一致、协同发展、资源共享，也是对公司管理层严峻的考验，分支机构的管理风险必须列为公司董事会与管理内控委员会的重要议程，充分发挥董事会季度会的汇总、评估、协同、监管作用，赋权、明责、激励、审计、监察相结合，形成有效的管理机制，逐步完善系统的管理制度与流程。

4、商誉减值风险。随着公司收购、并购等外延式拓展，形成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2020年-2021年由于受疫情影响，两个控股子公司业绩下滑，根据企业会计准则8号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若未来宏观经济形势变化，或控股子公司经营出现不利变化，则商誉存在继续减值的风险，将会对上市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公司除了继续严格按照“协同性、先进性、成长性、互补性、融合性”五项标准考察、筛选标的外，必须充分发挥董事会办公室与董事会季度会作用，继续加强对被合并企业施行完善的投后管理，进行有效的资源整合，发挥各公司间的技术、市场协同效应，促进合并企业持续稳定发展，最大限度地避免或降低商誉减值风险。

5、疫情的反复对公司经营计划不利影响的风险。尽管随着国内疫情的缓解，但还存在多地反复的情况，将对公司业务的开拓和实施产生不利的的影响，同时部分客户的信息化建设投放缩减，使未来业务经营的不确定性增加。公司将密切关注疫情对公司经营计划的影响，并积极采取措施尽可能减少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治理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管理制度》等文件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电话、电子邮箱、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等多种形式回复投资者问询。在加强信息沟通、促进与投资者良性互动的同时，切实提高了公司治理的透明度。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同时，公司聘请专业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确保会议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召开。

（二）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公司与控股股东治理结构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不断健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主营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业务、管理机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于控股股东，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利用控制权从事有损于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独立运作，保证了公司的独立运转、独立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能够依法行使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

（三）董事与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报告期末，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三名，非独立董事五名，2021年12月公司一名非独立董事因个人原因辞职，公司董事会已审议非独立董事补选事项，并于2022年1月6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免均严格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程序，不存在与《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情形。公司选举董事，董事会人数、成员构成及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程序召集、召开。公司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工作开展，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能够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状况，主动参加相关培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审慎决策，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严格规范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水平，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报告期内，共召开董事会会议九次。

（四）监事与监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一名，设监事会主席一名。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化。公司监事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其任免均严格履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在会批准程序，不存在与《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情形，其任免均严格履行监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程序，不存在与《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情形。公司已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确保监事会向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有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也采取了有效措施保障监事的知情权，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报告期

内，共召开监事会会议七次。

（五）管理层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总监因个人原因离职，暂由副董事长关华建先生代行职责，公司正在努力选择合适人选并及时履行聘任程序。公司经营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执行董事会决议，不存在擅自变更、拒绝或者消极执行的行为。超越经营管理层权限的事项，均提交董事会审议，不存在未能忠实履行职务、违背诚信义务的情形。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规范控股股东与本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本公司之间的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分开，控股股东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只享有出资人的权利。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5.86%	2021 年 04 月 12 日	2021 年 04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5.51%	2021 年 05 月 20 日	2021 年 05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王继春	董事长	现任	男	68	2011年05月26日	2023年08月23日						
关华建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68	2011年05月26日	2023年08月23日						
井焜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39	2017年08月23日	2023年08月23日						
宋弋希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8	2011年05月26日	2023年08月23日						
孙涛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7年08月23日	2023年08月23日						
罗炳勤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7年08月23日	2023年08月23日						
蔡庆虹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39	2017年08月23日	2023年08月23日						
孙毅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9	2017年08月23日	2023年08月23日						

孙祯祥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6	2019年05月09日	2023年08月23日						
赵爱波	监事	现任	男	55	2011年05月26日	2023年08月23日						
刘艳秋	监事	现任	女	46	2018年11月13日	2023年08月23日	100				100	
王伟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1	2011年05月26日							
焦静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6	2011年05月26日							
李宏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44	2018年01月15日	2023年08月23日						
韩烽	董事	离任	男	53	2017年08月23日	2021年12月17日						
陈飞	财务总监	离任	女	37	2017年08月23日	2021年09月30日						
合计	--	--	--	--	--	--	100	0	0		1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 是 □ 否

公司财务总监陈飞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其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非独立董事韩烽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公司已筹备补选非独立董事事项，并于2022年1月6日由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陈飞	财务总监	解聘	2021年09月30日	个人原因
韩烽	董事	离任	2021年12月17日	个人原因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会成员

1) 王继春先生：195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山东大学理学学士，高级工程师。1999年至2008年先后任山东神思电子系统有限公司经理、董事长、总经理；2003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识别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年至今任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王继春先生长期从事高可靠性半导体器件研制与嵌入式系统开发工作，先后主持或领导完成多种类型创新产品研发，多篇国家级专业期刊论文首位作者，省部级科技进步奖首位研发人员，省电子技术拔尖人才，曾担任中国计算机学会微机（嵌入式系统）专业委员会委员。曾获机电部先进个人、富民兴鲁劳动奖章、山东省劳动模范、山东省优秀软件企业家荣誉称号。

2) 关华建先生：195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山东大学理学学士，高级工程师。1999年至2008年先后任山东神思电子系统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长；2003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识别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至今任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05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1年至2017年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年至2019年2月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19年2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关华建先生曾长期从事高可靠性半导体器件研制及半导体发光材料、器件研究工作，在国际学术专题会议及美国专业期刊发表多篇论文。先后组织完成二十多项创新性产品的研发。曾获得山东省留学回国人员先进个人、济南市十大科技创新领军人物、全国电子信息行业优秀企业家等荣誉称号。中共济南市第九届党代会代表，济南留学人员联谊会副会长。

3) 井焜先生：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山东大学经济学学士、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Urbana Champaign管理学硕士、北京大学管理学博士。2007年至2011年在IBM大中华区任职。2011年至2015年在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攻读管理学博士学位，期间挂职担任天津市蓟县人民政府县长助理(非公务员)。2016年1月至2017年8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8月至2019年2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9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4) 宋弋希先生：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山东大学MBA，高级工程师。2002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电子系统有限公司董事；2003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识别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4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7年至今任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宋弋希先生负责并参与了公司多个IC卡类产品的技术研发、参与多项专利产品的设计。曾获济南市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山东省科学技术三等奖，获得济南市专业技术拔尖人才称号。

5) 孙涛先生：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工学博士。2002年至2006年在苏州国芯科技有限公司从事集成电路设计与开发工作，研究员职称，任系统研发部经理，副总经理；2006年至2009年在飞索半导体（中国）有限公司从事半导体存储集成电路研发工作，任系统研发经理；2009年至2016年济南大学任副教授、集成电路专业负责人；2018年3月至今任神思旭辉医疗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9年2月至今任上海术木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4月至今任因诺微科技（天津）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孙涛先生为济南市政协委员，长期从事大规模集成电路与嵌入式系统研究与开发工作，先后主持或领导完成多项创新产品研发，获得国家发明专利10项，发表电子信息相关高水平论文多篇，入选济南5150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获聘“泉城特聘专家”。

6) 罗炳勤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安徽财贸学院会计学专业毕业，中国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高级会计师。曾任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现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

伙人、济南分所总经理。2017年8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7) 蔡庆虹女士：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学士，清华大学及哥伦比亚大学法学硕士，2019年1月至今为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专注于境内外并购投资和上市公司治理领域的法律服务。2015年1月至2016年5月，担任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部和证券部负责人，主管法律事务、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等，2016年6月至2018年12月于北京市经纬律师事务所任职。此前，在美国知名律师事务所 - 盛信律师事务所纽约办公室和北京办公室分别执业。2017年8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8) 孙毅先生：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学士、管理学博士、博士后。现为中国科学院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主要研究领域为数字经济、金融科技等。主持多项国家级和大型企业委托课题，并多次参与国家发改委、财政部、科技部等部门的相关政策研究，在国内外学术期刊发表论文20余篇。2017年8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 监事会成员

1) 孙祯祥先生：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山东大学物理学学士，北京航空航天大学项目管理专业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山东神思电子系统有限公司系统工程中心主任，公司系统研发中心主任，自2015年8月起至今任公司信息化部经理，2019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 赵爱波先生：196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无线电电子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0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电子系统有限公司董事、技术总监。现任公司监事、首席工程师。

从事嵌入式系统研究工作二十余年,主持研发的自主知识产权的S-6、S-7嵌入式操作系统以及S-800嵌入式产品开发平台已在多项产品中获得应用。先后设计开发了IC卡电话系列、智能公用电话系列、公交POS、多合一智能卡终端等多项嵌入式产品。曾获山东省科技进步三等奖、济南市科技进步一等奖、济南市青年科技创新人才、济南市青年学术技术带头人等奖项。

3) 刘艳秋女士：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出版印刷高等专科学校图文信息专业毕业。曾任北大方正济南分公司平面设计师，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平面设计工程师。

(3) 高级管理人员

1) 井焜先生，董事、总经理。其简历参见“(1) 董事会成员”。

2) 宋弋希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其简历参见“(1) 董事会成员”。

3) 孙涛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其简历参见“(1) 董事会成员”。

4) 王伟女士：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山东大学理学学士，高级经济师。1999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电子系统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监事；2003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识别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04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监事、副总经理；2014年至2017年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5) 焦静女士：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9年至2004年任山东神思电子系统有限公司生产部主任；2005年至2007年任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04年至2011年任山东神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生产部主任、副总经理；2010年任山东神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6) 李宏宇女士：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曾在济南志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神思识别技术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工作；2011年7月至2018年1月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2018年1月至今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5年6月至2018年1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8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继春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02月26日		否

关华建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2月26日		否
宋弋希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2月26日		否
赵爱波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2月26日		否
孙祯祥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年08月11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继春	神思投资管理（济南）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7月04日		否
关华建	上海术木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6月03日		否
井焜	百应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1月14日		否
井焜	神思依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8月16日		否
井焜	智融汇信（广州）智能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8月06日		否
井焜	神思旭辉医疗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8年03月27日		否
井焜	因诺微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4月17日		否
井焜	神思计算机视觉技术(济南)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2月12日		否
井焜	神思投资管理(济南)有限公司	经理	2017年07月04日		否
井焜	北京康力优蓝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4月26日		否
井焜	浙江校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6月24日		否
宋弋希	神思朗方（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5月19日		否
宋弋希	神思移动支付技术（济南）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02月08日		否
孙涛	神思旭辉医疗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3月27日		否
孙涛	上海术木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2月14日		否
孙涛	因诺微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4月17日		否
孙涛	神思计算机视觉技术（济南）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2月12日		否
孙涛	菏泽广致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01月23日		否
罗炳勤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13年05月02日		是
罗炳勤	济南孚德嘉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8年12月04日		否
蔡庆虹	蓝色光标无限互联（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5月04日	2021年05月31日	否

				日	
蔡庆虹	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9年01月01日		是
孙毅	中国科学院大学	教授	2011年09月01日		是
孙毅	广州商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8月13日		是
刘艳秋	山东开开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6月21日		否
刘艳秋	济南新雅图印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2020年05月21日		否
刘艳秋	济南方正伟业彩印设计有限公司	监事	2008年07月01日		否
王伟	神思身份识别技术（济南）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02月07日		否
李宏宇	神思投资管理（济南）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8月31日		否
在其他单位 任职情况的 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在公司承担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根据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绩效考核办法确定，由公司支付；独立董事及外聘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行业薪酬水平制定，根据公司薪酬体系和岗位职责、绩效考核体系实施。其中独董及外聘董事领取津贴，不享受公司其他薪金保险等待遇。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公司现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14人，2021年实际支付工资薪金、津贴497.66万元；报告期内离任董事1人，高级管理人员1人，2021年实际支付报酬60.18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 联方获取报酬
王继春	董事长	男	68	现任	38.97	否
关华建	副董事长	男	68	现任	37.92	否
井焜	董事、总经理	男	39	现任	93.21	否
宋弋希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8	现任	46.59	否
孙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57.12	否
罗炳勤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6	否
蔡庆虹	独立董事	女	39	现任	6	否

孙毅	独立董事	男	39	现任	6	否
孙祯祥	监事会主席	男	46	现任	31.2	是
赵爱波	监事	男	55	现任	26.1	否
刘艳秋	监事	女	46	现任	12.41	否
王伟	副总经理	女	51	现任	50.52	否
焦静	副总经理	女	46	现任	34.97	否
李宏宇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女	44	现任	50.65	否
韩烽	董事	男	53	离任	10	是
陈飞	财务总监	女	37	离任	50.18	否
合计	--	--	--	--	557.84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	2021 年 02 月 04 日		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	2021 年 03 月 26 日	2021 年 03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26 日	2021 年 04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26 日		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会议	2021 年 07 月 02 日	2021 年 07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
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会议	2021 年 07 月 15 日		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七次会议	2021 年 08 月 26 日	2021 年 08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
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八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8 日		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八次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九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1 年 12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 参加董事会 次数	现场出席董 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 参加董事会 次数	委托出席董 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 次数	是否连续两 次未亲自参 加董事会会	出席股东大 会次数

						议	
王继春	9	8	1	0	0	否	2
关华建	9	8	1	0	0	否	1
井焜	9	8	1	0	0	否	1
宋弋希	9	8	1	0	0	否	2
孙涛	9	8	1	0	0	否	2
罗炳勤	9	3	6	0	0	否	2
蔡庆虹	9	0	9	0	0	否	1
孙毅	9	0	9	0	0	否	0
韩烽	8	4	4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董事姓名	董事提出异议的事项	异议的内容
宋弋希	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神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以 0 万元受让山东众阳健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山东晨泽人工智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5% 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50 万元）	对于未来投资回报预期不明确，投弃权票。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双方尚未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决议并推动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通过审阅资料、参加会议、视频或电话听取汇报等，充分了解了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及信息披露情况等，并对董事、高管履职情况、关联交易情况、对外担保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独立董事还通过邮件、电话等途径与公司其他董事、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交流与沟通，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较好地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以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规范、稳定、健康地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王继春、井焜、孙涛、韩烽、孙毅	2	2021年02月03日	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神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14日	公司全资子公司神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0万元受让山东众阳健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山东晨泽人工智能研究院有限公司5%股权(对应注册资本50万元)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罗炳勤、宋弋希、蔡庆虹	4	2021年04月25日	2020年度报告、审计报告、财务预算、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内控自我评价报告、会计政策变更等事项,并与审计及内审沟通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监督、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	
			2021年04月25日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1年08月25日	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1年10月27日	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蔡庆虹、关华建、罗炳勤	1	2021年12月19日	补选刘拥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审查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孙毅、关华建、罗炳勤	3	2021年03月25日	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			
			2021年04月25日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方案;公司2018年股票期			

				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达标注销部分股票期权。			
			2021年07月01日	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行权价格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05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09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1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74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42
销售人员	96
技术人员	359
财务人员	19
行政人员	98
合计	61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5
硕士	44
本科	303
大专	185
中专及以下	77
合计	614

2、薪酬政策

公司深化落实“以人为本、科技创新”的企业经营理念，持续推进、完善全面薪酬政策。员工薪酬包括固定工资、绩效工资、年终奖金、福利以及各类项目/月度专项奖励。固定工资由岗位职责、能力、素质、技能水平等因素确定；绩效工资依据公司相关岗位在岗人员当期工作业绩、表现等依据绩效考核政策确定；年终奖金根据公司整体年度经营业绩情况以及员工全年工作业绩考评情况确定。福利除按照国家 and 地方政策要求，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外，公司还为员工提供午餐、节假日福利、婚丧等慰问、年度体检、关照走访等多种福利。公司为员工创造良好的工作氛围。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报告期，职工薪酬总额（计入成本部分）为9,942.72万元，占公司成本总额的22.55%。核心技术人员占比约为3.5%，薪酬占比约为11%。

3、培训计划

公司2021年全年推进各部门组织集中或针对性培训58场，包括但不限于销售综合培训、培训沙龙、新员工培训、全员安全培训等，培训覆盖率100%，员工满意度99%，参培人次较上年有大幅度提升。通过各项针对性培训，有效提升了全员对公司重点战略、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核心技术的理解、把握、运用，增强了专业人员的业务知识和岗位技能。

公司2022年培训将继续围绕公司发展规划，结合当期重点业务，落实公司变革精神及AI+云服务的业务方向。通过网络培训、影音与文本材料共享、主题交流会等多种培训方式，持续推进员工个人、部门、公司三层培训体系落地，多维度健全培训资源库建设，内部实现培训与业务融合、产品与技术衔接，外部组织参加跨国500强、国际与国内人工智能标杆企业等专家讲座及权威活动。进一步提升其专业技能及综合素质，助力公司加快完成AI+云服务业务全面推广落地。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169,555,23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3,391,104.74元，于2021年6月30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97,040,865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资金安排，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更好的维护了股东的长远利益，充分保护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p>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 2018年11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次会议及2018年12月11日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 2018年12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事项的议案》，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的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首次授予之授予日：2018年12月11日；总授予356万份；行权价格：15.04元/股；

(3) 2019年11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应由15.04元/股调整为15.01元/股；

(4) 2019年11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向5名中层管理人员骨干授予34万份预留部分股票期权。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授予日：2019年11月18日。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15.50元/股；

(5) 2020年3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因公司部分激励对象已离职，同意对首次授予已获授予但尚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予以注销，所涉激励对象共1名，注销股票期权12万份；

(6) 2020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

公司24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68.8万份；

(7) 2020年6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0年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2020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应由15.01元/股调整为14.98元/股，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应由15.50元/股调整为 15.47元/股；

(8) 2021年3月26日，神思电子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因2名激励对象已离职，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21万份不得行权；及8名激励对象持有的37.8万份股票期权期满未行权，同意对该合计58.8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神思电子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神思电子5名激励对象在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6.8万份；

(9) 2021年4月26日，神思电子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由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公司董事会对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27名激励对象相应获授股票期权共计142.8万份予以注销；

(10) 2021年7月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应由14.98元/股调整为14.96元/股，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应由15.47元/股调整为 15.45元/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截止，首次授予已行权26.8万份，预留授予已行权5.2万份，累计行权32万份。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井焜	董事、总经理	700,000	0	140,000	0		280,000						
孙涛	董事、副总经理	500,000		100,000	0		200,000						
李宏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50,000		30,000	0		60,000						

陈飞	离任 财务总监	150,000		30,000	0		60,000						
合计	--	1,500,000	0	300,000	0	--	600,000	--	0	0	--	0	0
备注（如有）	1、本年度，公司已将上述激励对象所持有的第一个行权期内未行权股票期权及因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无法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90 万份进行注销。 2、公司财务总监陈飞女士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离职，按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应将其持有的 6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公司董事会将在履行完毕相关审议程序后进行注销。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采用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实行年薪制。薪酬总额包括基础年薪和绩效年薪两部分：

（一）基础年薪：根据高级管理人员所任职位、责任、能力、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方案，报董事会决定。

（二）绩效年薪：根据公司每年度为高级管理人员设定的绩效考核指标，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每年年末或次年年初组织实施绩效考核，并根据绩效考核结果拟定绩效年薪，报董事会决定。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由于本报告期公司业绩指标未达到行权标准，本期股权激励计提费用冲回240.25万元，其中核心技术人员的股权激励费用占2021年当期股权激励费用比重约为33.40%。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范经营、优化治理、管控风险，强调内部控制的力度与效率，重视相关责任的权责及落实，保证了公司内控体系的完整合规、有效可行，实现了公司健康科学的运营目标，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和评价。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2021年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未来期间，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2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出现以下特征的，认定为重要缺陷：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沟通后的重要缺陷没有在合理的期间得到纠正；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出现下列特征的，认定为重大缺陷：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②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重大差错；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1)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①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②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③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2)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①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②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③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定量标准	<p>导致错报超过利润总额 2%但不超过 5%的为重要缺陷，超过 5%的为重大缺陷。</p>	<p>导致损失超过净资产 1%但不超过 3%的为重要缺陷，超过 3%的为重大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神思电子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2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涉及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始终重视环境保护，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公司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始终守法经营，依法纳税，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公司坚持“以人为本”，把人才战略作为企业发展的重点，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重视人才培养，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公司不断改善员工的工作环境，关注员工的身体健康，组织员工体检；节假日分发节日礼品；设立员工餐厅，保障员工健康饮食；公司为员工缴纳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在内的社会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此外，公司根据国家规定保障职工在怀孕、生育、哺乳期间所享有的福利待遇。关注员工的精神需求，持续开展各类企业文化活动，弘扬企业文化，丰富员工业余生活，增强员工的归属感，促进员工与企业的共同进步。

公司针对不同岗位进行系统性安全教育与培训，不断完善具有吸引力和竞争性的薪酬福利体系，建立完善的职业培训制度，为职工发展提供更多的机会。公司坚持在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积极参与捐助社会公益和慈善事业。公司组织力所能及的帮扶活动，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积极参与对接湖南湘西州古丈县，继续助力该地区教育扶贫。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1) 2018年10月9日，神思电子加入“百企帮百村”行动，与湘西州古丈县断龙山镇杨家河村签订《结对帮扶协议书》。自2019年1月，神思电子与古丈县断龙山镇杨家河村9名贫困大学生开展结对帮扶，向每名学生资助5000元/年助学金。截止2021年7月，除1名学生期间未取得联系外，其余8名受助学子均已完成学业；(2) 组织员工采购扶贫地区农副产品；(3) 培养农村数据标注员，发展产业扶贫项目。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韩烽;罗炳勤;蔡庆虹;孙毅	关于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或控制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017年09月09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韩烽;罗炳勤;蔡庆虹;	无违法违规承	1、本人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	2017年09月	长	正在

	孙毅	诺函	裁。2、本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3、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况，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	09 日	期	履行中
	韩烽;罗炳勤;蔡庆虹;孙毅	关于公司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17 年 09 月 09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齐心;王永新;江海;缪蔚;赵明	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对于本人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对价股份（包括锁定期内因神思电子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衍生取得的神思电子股份），自对价股份上市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锁定期满后，本人可申请解锁时间及对应的可申请解锁股份数安排如下：第一期下列日期中最晚的日期为可申请解锁时间：1、按《业绩承诺和补偿协议》的约定，由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补偿期限第一年度期末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的差异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之后的第五日；2、按《业绩承诺和补偿协议》的约定，履行完毕补偿义务（如需）之后的第五日；3、自对价股份上市日起已满十二个月后的第五日。可申请解锁股份=本次交易所得对价股份的 33.33%-当年已补偿的股份（如需）。第二期下列日期中最晚的日期为可申请解锁时间：1、按《业绩承诺和补偿协议》的约定，由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补偿期限第二年度期末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的差异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之后的第五日；2、按《业绩承诺和补偿协议》的约定，履行完毕补偿义务（如需）之后的	2017 年 04 月 11 日	20 21 年 6 月 16 日	履行完毕

			<p>第五日；3、自对价股份上市日起已满二十四个月后的第五日。可申请解锁股份=本次交易所对价股份的 66.66%—累计已补偿的股份（如需）。第三期下列日期中最晚的日期为可申请解锁时间：1、按《业绩承诺和补偿协议》的约定，由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补偿期限第三年度期末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的差异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之后的第五日 2、按《业绩承诺和补偿协议》的约定，履行完毕补偿义务（如需）之后的第五日； 3、自对价股份上市日起已满三十六个月后的第五日。可申请解锁股份=本次交易所对价股份的 100%—累计已补偿的股份（如需）—进行减值补偿的股份（如需）。</p>			
	北京通天酷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1、在本次交易交割日后，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原则上不与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能够通过市场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与独立第三方进行。2、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如果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在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章程、神思电子章程及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并与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依法签订书面协议；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履行其与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3、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严格避免向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拆借、占用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资金。4、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或神思电子造成损失，本公司将向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或神思电子作出赔偿。本承诺函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2017年04月11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齐心、江海、缪蔚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	<p>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持有因诺微的股权外，本人未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因诺微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在因诺微任职期间及从因诺</p>	2017年04月	长期	正在履

		承诺	微离职后 3（叁）年内，本人将不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因诺微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包括在与因诺微存在竞争关系的单位内任职或以任何方式为该等单位提供服务，以避免与因诺微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的或间接的业务竞争；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拥有控制权的企业不从事或参与与因诺微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业务。3、在因诺微任职期间及从因诺微离职后 3（叁）年内，如本人或本人拥有控制权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因诺微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书面通知因诺微，如在书面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因诺微书面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应将该商业机会提供给因诺微。4、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按本人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总对价的 25%向神思电子支付违约金。本承诺函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11 日		行 中
	王永新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持有因诺微的股权外，本人未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因诺微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在因诺微任职期间及从因诺微离职后 5（伍）年内，本人将不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因诺微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包括在与因诺微存在竞争关系的单位内任职或以任何方式为该等单位提供服务，以避免与因诺微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的或间接的业务竞争；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拥有控制权的企业不从事或参与与因诺微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业务。3、在因诺微任职期间及从因诺微离职后 5（伍）年内，如本人或本人拥有控制权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因诺微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书面通知因诺微，如在书面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因诺微书面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应将该商业机会提供给因诺微。4、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按本人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总对价的 25%向神思电子支付违约金。	2017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	正 在 履 行 中
	齐心、王永新、江海、 缪蔚、赵明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在本次交易交割日后，本人以及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本人的关联企业”）原则上不与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能够通过市场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与独立第三方进行。2、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如果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在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或本人的关联企业发生不可避	2017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	正 在 履 行 中

			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章程、神思电子章程及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并与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依法签订书面协议；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的合法权益。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履行其与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3、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将严格避免向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拆借、占用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资金。4、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或神思电子造成损失，本人将向因诺微及其下属公司或神思电子作出赔偿。本承诺函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齐心、王永新、江海、 缪蔚、赵明	权利完整性的承诺	1、本人已经依法履行对因诺微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2、本人对持有的因诺微股权享有完整的所有权，该等股权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其他任何类似的安排，不存在质押等任何担保权益，不存在冻结、查封或者其他任何被采取强制保全措施的情形，亦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该等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征用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并保证前述状态持续至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交割之日。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神思电子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本承诺函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2017年 04月 11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江海、缪蔚、齐心、王 永新	关于竞业禁止的声明与承诺	1、本人与原任职单位不存在竞业禁止约定，本人从原任职单位离职后无须对原任职单位承担竞业禁止义务，本人持有因诺微的股权及在因诺微任职不违反本人与原任职单位的任何约定，本人与原任职单位不存在任何竞业禁止纠纷或潜在纠纷。2、如本人违反上述事项，将全额补偿因此对因诺微造成的任何损失。	2017年 04月 11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王继春	关于保	(一) 人员独立 1、保证神思电子（包括神思电子	2017年	长	正	

		障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控制的企业，下同）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神思电子专职工作，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括神思电子控制的企业，下同）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2、保证神思电子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3、保证神思电子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二）资产独立 1、保证神思电子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神思电子的资产全部能处于神思电子的控制之下，并为神思电子独立拥有和运营。保证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有神思电子的资金、资产。2、保证不以神思电子的资产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三）财务独立 1、保证神思电子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神思电子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3、保证神思电子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4、保证神思电子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神思电子的资金使用调度。5、保证神思电子依法独立纳税。（四）机构独立 1、保证神思电子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神思电子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3、保证神思电子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发生机构混同的情形。（五）业务独立 1、保证神思电子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本人除通过合法程序行使股东权利和履行相关任职职责之外，不对神思电子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保证尽量减少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神思电子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六）保证神思电子在其他方面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神思电子造成经济损失，本人将向神思电子进行赔偿。</p>	04 月 11 日	期	在履行中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保障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一）人员独立 1、保证神思电子（包括神思电子控制的企业，下同）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神思电子专职工作，不在神思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p>	2017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p>包括神思电子控制的企业，以下简称“关联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神思科技及其关联企业领薪。2、保证神思电子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神思科技及其关联企业兼职或领取报酬。3、保证神思电子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神思科技及其关联企业之间完全独立。(二) 资产独立 1、保证神思电子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神思电子的资产全部能处于神思电子的控制之下，并为神思电子独立拥有和运营。保证神思科技及其关联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有神思电子的资金、资产。2、保证不以神思电子的资产为神思科技及其关联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三) 财务独立 1、保证神思电子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神思电子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3、保证神思电子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神思科技及其关联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4、保证神思电子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神思科技及其关联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神思电子的资金使用调度。5、保证神思电子依法独立纳税。(四) 机构独立 1、保证神思电子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神思电子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3、保证神思电子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神思科技及其关联企业间不发生机构混同的情形。(五) 业务独立 1、保证神思电子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神思科技除通过合法程序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神思电子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保证尽量减少神思科技及其关联企业与神思电子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六) 保证神思电子在其他方面与神思科技及其关联企业保持独立。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神思电子造成经济损失，神思科技将向神思电子进行赔偿。</p>			中
	<p>王继春、关华建、宋弋希、陈德展、王伟、姜彦福、丁晓东、王树昆、夏伟、赵爱波、孙建伟、井焜、孙涛、韩烽、程林岩、焦静</p>	<p>无违法违规承诺</p>	<p>2017年04月11日</p>	<p>长期</p>	<p>正在履行中</p>

			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况，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			
王继春、关华建、宋弋希、陈德展、王伟、姜彦福、丁晓东、王树昆、夏伟、赵爱波、孙建伟、井焜、孙涛、程林岩、焦静	关于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或控制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017年 04月 11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王继春	关于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17年 04月 11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王继春、关华建、宋弋希、陈德展、王伟、姜彦福、丁晓东、王树昆、井焜、孙涛、焦静、程林岩	关于公司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	2017年 04月 11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齐心、王永新、江海、 缪蔚、赵明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声明与承诺	一、本人已向神思电子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人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二、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神思电子披露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违反上述保证，本人愿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7年 04月 11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齐心、王永新、江海、 缪蔚、赵明	无关联关系的声明承诺	本人与神思电子及其关联方不存在任何《企业会计准则 36 号-关联方披露》、《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中所述的关联关系。	2017年 04月 11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齐心、王永新、江海、 缪蔚、赵明	无违法违规承诺	1、本人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2、本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3、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况，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	2017年 04月 11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王继春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人将依法行使有关权利和履行有关义务，充分尊重神思电子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神思电子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神思电子的章程规定，促使经神思科技提名的神思电子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忠诚义务和勤勉义务。2、保证本人以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企业（不包括神思电子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本人的关联企业”）今后原则上不与	2017年 04月 11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p>神思电子（包括神思电子控制的企业，下同）发生关联交易。3、如果神思电子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或本人的关联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神思电子的章程和神思电子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神思电子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神思电子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神思电子及神思电子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神思电子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神思电子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5、如违反上述承诺给神思电子造成损失，本人将向神思电子作出赔偿。本承诺函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直至本人对神思电子不再有重大影响为止。</p>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神思科技将不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神思电子（包括神思电子控制的企业，下同）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避免与神思电子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的或间接的业务竞争；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神思科技拥有控制权的企业（不包括神思电子控制的企业，下同）不从事或参与与神思电子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的业务。（2）如神思科技及神思科技拥有控制权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神思电子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应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书面通知神思电子，如在书面通知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神思电子书面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神思电子。（3）如违反以上承诺，神思科技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神思电子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本承诺函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直至神思科技对神思电子不再有重大影响为止。</p>	2017年04月11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1、神思科技将依法行使有关权利和履行有关义务，充分尊重神思电子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神思电子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神思科技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神思电子的章程规定，促使经神思科技提名的神思电子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忠诚义务和勤勉义务。2、保证神思科技以及神思科技拥有控制权的企业（不包括神思电子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神思科技的关联</p>	2017年04月11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p>企业”)今后原则上不与神思电子(包括神思电子控制的企业,下同)发生关联交易。3、如果神思电子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神思科技或神思科技的关联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神思科技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神思电子的章程和神思电子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神思电子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神思科技及神思科技的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神思电子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神思电子及神思电子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神思科技及神思科技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神思电子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神思科技及神思科技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神思电子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5、如违反上述承诺给神思电子造成损失,神思科技将向神思电子作出赔偿。本承诺函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直至神思科技对神思电子不再有重大影响为止。</p>			
	王继春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本人将不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神思电子(包括神思电子控制的企业,下同)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避免与神思电子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的或间接的业务竞争;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不包括神思电子控制的企业,下同)不从事或参与与神思电子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的业务。(2)如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神思电子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书面通知神思电子,如在书面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神思电子书面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神思电子。(3)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神思电子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本承诺函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直至本人对神思电子不再有重大影响为止。</p>	2017年 04月 11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山东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和	<p>鉴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本及净资产规模将有大幅增加,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投入周期,募集资金产生的经济效益存在一定的时间差和不确定性,这些因素可能会在短期内影响本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形成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为维护广</p>	2015年 06月 1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p>承诺</p>	<p>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本公司承诺，将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采取如下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1、强化和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升募集资金的利用效率。本公司承诺：（1）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在募集资金的使用、核算、风险防范等方面强化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依照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科学、合理地投入使用；（2）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签订和执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保证依法、合规、规范地使用募集资金；（3）在符合上述募集资金管理要求的基础上，本公司将结合当时的市场状况、资产价格、资金成本等多种因素，对募集资金使用的进度方案开展进一步科学规划，以最大限度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2、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本公司承诺：在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将牢牢把握市场契机，视项目具体需要而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先期以部分自有资金投入项目建设等措施进行积极布局；募集资金到位后，在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的前提下，并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规范、科学、合理运用的基础上，尽最大可能地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力求加快实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经济效益。3、进一步推进技术创新，加强品牌建设和管理，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本公司承诺：（1）将依托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契机，进一步推动技术创新，提升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2）同时，借助技术创新、产品升级，深度开展自身品牌建设和管理，有效提升本公司在行业内的影响力，着力打造公司的品牌价值和核心竞争力。4、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本公司承诺：将依照本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内容，积极推进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发展规划需要，紧密结合公司发展阶段、经营状况并充分考虑投资者利润分配意愿的基础上，不断优化对投资者的回报机制，确保及时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p>			
	<p>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p>	<p>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关于招股说明书如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情况的承诺 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p>	<p>2015年06月12日</p>	<p>长期</p>	<p>正在履行中</p>

		等情况的承诺	大遗漏，对判断其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神思投资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以下简称“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神思投资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 3 个交易日内启动购回事项，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依据发行价格与二级市场价格孰高原则确定。若神思投资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触发要约收购条件的，神思投资将依法履行要约收购程序，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3、若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神思投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神思投资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山东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情况的承诺	关于招股说明书如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情况的承诺:1、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在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核准或备案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依据发行价格与二级市场价格孰高原则确定。4、若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5、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15 年 06 月 12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王继春、关华建、宋弋希、陈德展、王伟、姜彦福、丁晓东、王树昆、夏伟、赵爱波、孙建伟、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	2015 年 06 月 12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王廷山、姜进、焦静	等情况的承诺	失；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中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社会保障承诺	若发行人被追溯到任何社会保障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需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以及受到主管部门处罚，或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且该等要求获主管部门支持，本公司将全额承担相关补缴、处罚款项，对利益相关方的赔偿或补偿款项，以及发行人因此所支付的相关费用。如违反相应承诺，发行人可从对控股股东的现金分红中扣除相关金额。	2015年 06月 1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王继春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人将依法行使有关权利和履行有关义务，充分尊重神思电子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神思电子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神思电子的章程规定，促使经神思科技提名的神思电子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忠诚义务和勤勉义务。2、保证本人以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企业（不包括神思电子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本人的关联企业”）今后原则上不与神思电子（包括神思电子控制的企业，下同）发生关联交易。3、如果神思电子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或本人的关联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神思电子的章程和神思电子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神思电子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神思电子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神思电子及神思电子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神思电子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神思电子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5、如违反上述承诺给神思电子造成损失，本人将向神思电子作出赔偿。本承诺函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直至本人对神思电子不再有重大影响为止。	2015年 06月 1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控股股东神思投资出具《关联交易承诺书》，承诺如下：（1）本公司将善意履行作为发行人股东的义务，充分尊重发行人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发行人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公司法以及发行人的公司章程规定，促使经	2015年 06月 12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p>本公司提名的发行人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2）保证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今后原则上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发行人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发行人的章程和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并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发行人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并且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就发行人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发行人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3）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发行人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会向发行人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4）如违反上述承诺给神思股份造成损失，本公司将向神思股份作出赔偿。</p>			
	<p>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王继春</p>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人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二、本公司/人承诺，本公司/人在作为神思股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公司/人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人、本公司/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公司/人的关联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对发行人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三、本公司/人承诺，本公司/人在作为神思股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凡本公司/人及本公司/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神思股份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人将按照神思股份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神思股份，由神思股份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p>	<p>2015年 06月 12日</p>	<p>长期</p>	<p>正在履行中</p>

			权，以避免与神思股份存在同业竞争。四、本公司/人承诺，如果本公司/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神思股份经济损失的，本公司/人将赔偿神思股份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王继春;关华建;井焜;宋弋希;孙涛;韩烽;罗炳勤;蔡庆虹;孙毅;王伟;焦静;李宏宇;陈飞;郭达伟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和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20年04月03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王继春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和承诺		1、在持续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企业承诺严格履行本人/企业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若本人/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	2020年04月03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上述承诺，本人/企业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企业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王继春;关华建;井焜;宋弋希;孙涛;韩烽;罗炳勤;蔡庆虹;孙毅;孙祯祥;赵爱波;刘艳秋;王伟;焦静;李宏宇;陈飞;郭达伟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情况的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次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0 年 04 月 03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范医东;济南胜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济南玖悦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聚映山红 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山东山科创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作为神思电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的认购方，承诺自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所认购股份。	2021 年 12 月 07 日	2022 年 06 月 09 日	正在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权激励承诺	激励对象的所需资金全部自筹，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计划获取标的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激励对象缴纳个人所得税资金由激励对象个人自筹。公司将根据国家税收法规的规定，代扣代缴激励对象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及其它税费。	2018 年 12 月 1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25 名激励对象	2018 年度股权激励承诺	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18 年 12 月 1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 5 名激励对象	2018 年度股权激励承诺	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19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新设立全资子公司神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郝先经、李永芳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郝先经先生审计服务连续年限5年；李永芳女士审计服务连续年限2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度，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向其支付年报审计费用75万元，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审计费75万元；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本年度支付保荐费及承销费725.3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申请人：温州旭辉科技有限公司 被申请人：神思电子 案由：合资纠纷（申请人请求解除双方签署的《合资协议》及《补充协议》，公司提起反请求）	3,055.96	否	2020年3月30日，公司收到贸仲于2020年3月27日作出的裁决。	仲裁庭驳回了申请人的仲裁请求，并支持了双方依约继续履行《合资协议》等公司主要反请求。《裁决书》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生效。	推进执行	2019年03月12日	www.cninfo.com.cn
---	----------	---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曙光易通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离任董事（韩烽）担任其副董事长、经理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人工智能产品	市场定价	公允原则	26.9	0.24%	200	否	银行支付	基本相同	2021年04月28日	www.cninfo.com.cn
浙江校联信息	公司董事、	向关联人	人工智能	市场定价	公允原则	50.64	0.46%	200	否	银行支付	基本相同	2021年04	www.cninfo

技术有 限公司	总经 理(井 焜)担 任其 董事	销售 产品	产品									月 28 日	o.co m.cn
济南丽 阳神州 智能科 技有限 公司	公司 副董 事长 (关 华 建), 董事、 总经 理(井 焜)曾 担任 其董 事	向关 联人 销售 产品	身份 认证 产品	市场 定价	公允 原则	1.56	0.53 %	100	否	银行 支付	基本 相同	2021 年 04 月 28 日	www. cninf o.co m.cn
上海术 木医疗 科技有 限公司	公司 董事、 副总 经理 (孙 涛)担 任其 董事	向关 联人 销售 产品	软件 定制 开发	市场 定价	公允 原则	60	0.75 %	200	否	银行 支付	基本 相同	2021 年 04 月 28 日	www. cninf o.co m.cn
神思依 图(北 京)科 技有限 公司	公司 董事、 总经 理(井 焜)担 任其 董事	向关 联人 采购 产品	人脸 识别 软件 产品	市场 定价	公允 原则	5.88	0.04 %	200	否	银行 支付	基本 相同	2021 年 04 月 28 日	www. cninf o.co m.cn
济南丽 阳神州 智能科 技有限 公司	公司 副董 事长 (关 华 建), 董事、 总经 理(井 焜)曾	向关 联人 采购 产品	定制 软件 开发	市场 定价	公允 原则	200	1.36 %	200	否	银行 支付	基本 相同	2021 年 04 月 28 日	www. cninf o.co m.cn

	担任其董事												
北京曙光易通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离任董事（韩烽）担任其副董事长、经理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健康服务产品	市场定价	公允原则	1.15	0.02 %	100	否	银行支付	基本相同	2021年04月28日	www.cninfo.com.cn
济南新雅图印业有限公司	公司职工监事（刘艳秋）担任其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图文服务	市场定价	公允原则	0.29	0.00 %		否	银行支付	基本相同		
神思依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总经理（井焜）担任其董事	向关联方出租房屋	办公房屋租赁	市场定价	公允原则	22.11	10.15 %	50	否	银行支付	基本相同	2021年04月28日	www.cninfo.com.cn
山东术木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孙涛）担任其控股股东董事	向关联方出租房屋	办公房屋租赁	市场定价	公允原则	25.4	11.72 %	50	否	银行支付	基本相同	2021年04月28日	www.cninfo.com.cn
合计				--	--	393.93	--	1,3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山东知能易通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公司身份识别产品，因业务情况变更退回 24.92 万元相关产品。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已经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其 2021 年度均未超出预计范围。未经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在总经理权限范围内，已事前进行审批。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办公用房对外出租产生其他业务收入总金额为197.98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万元)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万元)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铁路天龙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	289	2021年01月01日	2021年12月31日	131.12	根据合同约定,在租赁期内分期确认收入	131.12	否	无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浩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87	2021年01月01日	2021年10月31日	17.13	根据合同约定,在租赁期内分期确认收入	17.13	否	无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中子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105	2021年01月01日	2021年07月31日	23.21	根据合同约定,在租赁期内分期确认	23.21	是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孙涛)担任其控股股东董

							收入			事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神思依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87	2021年01月0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1	根据合同约定,在租赁期内分期确认收入	20.1	是	公司董事、总经理(井焜)担任其董事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百应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房屋	37	2021年01月01日	2021年12月31日	6.42	根据合同约定,在租赁期内分期确认收入	6.42	否	无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神思旭辉医疗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03月31日	5,000	2020年05月28日	1,9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否
神思旭辉医疗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03月31日	5,000	2020年07月21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神思旭辉 医疗信息 技术有限 责任公司	2020 年 03 月 31 日	5,000	2020 年 11 月 02 日	1,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否	主合同 项下债 务履行 期限届 满之日 起三年	是	否
神思旭辉 医疗信息 技术有限 责任公司	2020 年 03 月 31 日	5,000	2020 年 11 月 30 日	1,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否	主合同 项下债 务履行 期限届 满之日 起三年	是	否
神思旭辉 医疗信息 技术有限 责任公司	2021 年 04 月 28 日	7,000	2021 年 04 月 21 日	25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否	主合同 项下债 务履行 期限届 满之日 起三年	否	否
神思旭辉 医疗信息 技术有限 责任公司	2021 年 04 月 28 日	7,000	2021 年 05 月 24 日	75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否	主合同 项下债 务履行 期限届 满之日 起三年	否	否
神思旭辉 医疗信息 技术有限 责任公司	2021 年 04 月 28 日	7,000	2021 年 06 月 01 日	1,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否	主合同 项下债 务履行 期限届 满之日 起三年	否	否
神思旭辉 医疗信息 技术有限 责任公司	2021 年 04 月 28 日	7,000	2021 年 07 月 16 日	1,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否	主合同 项下债 务履行 期限届 满之日 起三年	否	否
神思旭辉 医疗信息 技术有限 责任公司	2021 年 04 月 28 日	7,000	2021 年 09 月 24 日	1,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否	主合同 项下债 务履行 期限届 满之日 起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7,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4,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7,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4,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7,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4,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7,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4,0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2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2月，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88号）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发行价格为11.30元/股，发行数量为27,433,628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309,999,996.4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8,311,699.0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01,688,297.33元，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为2021年12月10日，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169,607,237股变更为197,040,865股，注册资本由169,607,237元变更为197,040,865元。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温州旭辉科技有限公司涉及合资公司神思医疗仲裁事项已裁决完毕，仲裁庭驳回了温州旭辉科技有限公司的仲裁请求，并支持了双方依约继续履行《合资协议》等神思电子主要反请求，《裁决书》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生效（公告编号：2020-025）。目前，公司在继续推进上述裁决执行。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44,564	0.97%	27,433,628			-1,644,564	25,789,064	27,433,628	13.9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5,309,734				5,309,734	5,309,734	2.69%
3、其他内资持股	1,644,564	0.97%	20,353,983			-1,644,564	18,709,419	20,353,983	10.3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8,584,072				18,584,072	18,584,072	9.43%
境内自然人持股	1,644,564	0.97%	1,769,911			-1,644,564	125,347	1,769,911	0.90%
4、外资持股			1,769,911				1,769,911	1,769,911	0.9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769,911				1,769,911	1,769,911	0.9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67,910,673	99.03%	52,000			1,644,564	1,696,564	169,607,237	86.08%
1、人民币普通股	167,910,673	99.03%	52,000			1,644,564	1,696,564	169,607,237	86.0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9,555,237	100.00%	27,485,628			0	27,485,628	197,040,865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截止，其中本年度预留授予部分行权份数为5.2万份，行权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69,555,237股变更为169,607,237股，注册资本由169,555,237元变更为169,607,237元。

(2) 公司根据2018年4月1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齐心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603号)，向交易对手方非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为4,932,692股，新增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十二个月，自该等股份自2018年5月30日起开始计算。上述股份于2019年6月17日解除限售股份1,644,064股，于2020年6月19日解除限售股份1,644,064股、于2021年6月16日解除限售股份1,644,564股，截至报告期末，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已全部解除限售。

(3) 2021年12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88号)批准，公司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发行价格为11.30元/股，发行数量为27,433,628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309,999,996.4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8,311,699.0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01,688,297.33元，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为2021年12月10日，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169,607,237股变更为197,040,865股，注册资本由169,607,237元变更为197,040,865元。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1年3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公司5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6.8万份；

(2) 2017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2017年第二次会议，2017年5月5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公司于2018年4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齐心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603号)，核准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

(3)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2020年10月2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并于2020年12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88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指标	2021年	
	按原股本计算	按新股本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725	-0.94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725	-0.9469
	2021年12月31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46	3.8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齐心	626,026	0	626,026	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21-6-16
王永新	496,848	0	496,848	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21-6-16
江海	208,676	0	208,676	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21-6-16
缪蔚	208,676	0	208,676	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21-6-16
赵明	104,338	0	104,338	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21-6-16
范医东	0	1,769,911	0	1,769,911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6-10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0	1,769,911	0	1,769,911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6-10
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聚映山红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1,769,911	0	1,769,911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6-10
山东山科创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0	5,309,734	0	5,309,734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6-10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管理的26个产品）	0	5,725,663	0	5,725,663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6-10
济南胜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济南玖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1,088,498	0	11,088,498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6-10
合计	1,644,564	27,433,628	1,644,564	27,433,62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 衍生证券 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 通 A 股	2021 年 12 月 02 日	11.30	27,433,628	2021 年 12 月 10 日	27,433,628			2021 年 12 月 03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2020年10月2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并于2020年12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88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本次发行价格为11.30元/股，发行数量为27,433,628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309,999,996.4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8,311,699.0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01,688,297.33元。2021年12月2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向公司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为2021年12月10日，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169,607,237股变更为197,040,865股，注册资本由169,607,237元变更为197,040,865元。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根据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已行权份数为5.2万份，公司股本由169,555,237元增至169,607,237元。公司资产相应增加，负债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本次发行价格为11.30元/股，发行数量为27,433,628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309,999,996.4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8,311,699.0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01,688,297.33元。2021年12月2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向公司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经深交所确认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为2021年12月10日，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169,607,237元变更为197,040,865元。公司资产相应增加，负债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为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9.19%；新增5%以上股东济南胜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济南玖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5.63%。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77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49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19%	57,516,148	0.00	0	57,516,148			
济南胜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济南玖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63%	11,088,498	11088498.00	11,088,498	0			
山东山科创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9%	5,309,734	5309734.00	5,309,734	0			
财通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君享永熙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3%	2,035,398	2035398.00	2,035,398	0			
JPMORGAN CHASE BANK,NATI	境外法人	0.90%	1,780,340	1703365.00	1,769,911	10,429			

ONAL ASSOCIATION								
范医东	境内自然人	0.90%	1,769,911	1189911.00	1,769,911	0		
宁波宁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宁聚映山红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1,769,911	1769911.00	1,769,911	0		
顾雷勇	境内自然人	0.36%	709,000	709000.00	0	709,000		
姜宏海	境内自然人	0.34%	669,800	669800.00	0	669,800		
财通基金—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东兴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7%	530,973	530973.00	530,973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4）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中，山东山科创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因参与认购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而成为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约定持股期间均为2021年12月10日至2022年6月9日，其自行在二级市场购入的股份无锁定期。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各股东之间，不存在或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10）	不适用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57,516,148	人民币普通股	57,516,148					

顾雷勇	709,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9,000
姜宏海	669,800	人民币普通股	669,800
济南财金工信投资有限公司	524,045	人民币普通股	524,045
葛峻	515,700	人民币普通股	515,7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5,441	人民币普通股	505,441
陈晓钦	446,803	人民币普通股	446,803
董磊	407,200	人民币普通股	407,200
张哲一	39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5,000
吴文华	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各股东之间，不存在或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陈晓钦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51,800 股外，还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5,003 股，实际合计持有 446,803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王继春	2005 年 02 月 01 日	913701007710375494	对科技项目投资、管理、咨询服务（不含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无			

司的股权情况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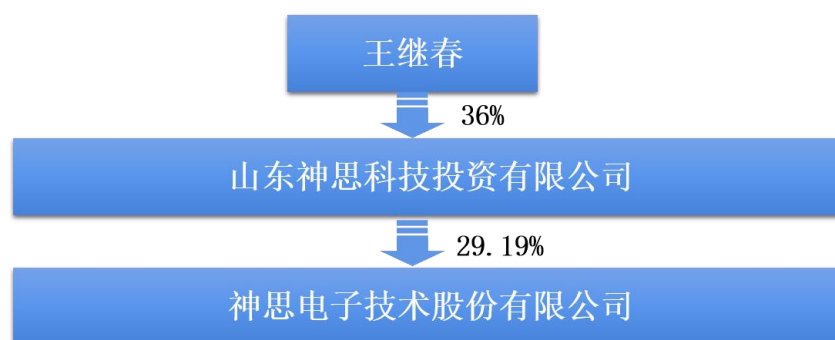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继春	本人	中国	否
关华建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王继春先生，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关华建先生，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王继春先生、关华建先生简历详见本报告第四节“任职情况”“(1) 董事会成员”。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22JNAA40025
注册会计师姓名	郝先经、李永芳

审计报告正文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思电子）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神思电子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神思电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营业收入的确认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神思电子主营业务主要分为身份认证业务、行业深耕业务（金融行业、安防行业、医疗行业）、人工智能（单项AI产品及AI云服务综合解决方案）业务等，如附注六、39所示，神思电子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366,141,921.59元，比2020年下降2.52%。</p> <p>营业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完整性对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营业收入的确认所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和评价神思电子与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置有效性，对关键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实施控制测试； — 检查销售合同样本，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结合产品类型对营业收入月度、年度变动以及毛利率的波动情况执行分析程序； — 采用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发票、出库单、客户验收单等，判断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 选取客户样本函证本年销售额，对于未回函项目，实施检查期后回款等替代审计程序；

	<p>—选取客户样本实施访谈程序，检查与客户交易的真实性；</p> <p>—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实施截止性测试，核对出库单、客户验收单等支持性文件，判断收入确认期间是否恰当。</p>
2、商誉减值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如附注六、17所示，截止2021年12月31日，神思电子商誉账面原值177,207,170.06元，本期计提减值准备101,920,000.00元，累计计提减值准备107,950,000.00元，期末余额69,257,170.06元，占资产总额的6.61%。</p> <p>神思电子每年需要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神思电子管理层根据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未来的现金流入以及确定合适的折现率去计算现值。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涉及对未来收入、营业成本以及适用的折现率等作出估计和判断，我们将商誉的减值事项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商誉减值事项所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p>—评估测试管理层有关商誉减值的内控制度；</p> <p>—了解公司所属资产组的认定和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方法，并与公司管理层和外部估值专家讨论，评价相关的假设和方法的合理性，复核相关假设是否与总体经济环境、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历史经验、运营计划、管理层使用的财务报表相关的其他假设等相符；</p> <p>—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师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及客观性；</p> <p>—检查商誉减值是否在财务报表进行了适当的披露</p>

（四）其他信息

神思电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神思电子2021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神思电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神思电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神思电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

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神思电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神思电子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神思电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0,456,710.17	113,135,468.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444,400.00	309,942.62
应收账款	149,260,754.89	209,805,179.60
应收款项融资	301,000.00	3,317,790.00
预付款项	31,256,857.68	31,538,092.6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665,018.20	12,306,889.2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9,954,808.58	163,854,648.88
合同资产	1,813,509.62	743,185.5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21,464.82	2,217,078.01
流动资产合计	767,574,523.96	537,228,275.3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24,857.01	3,531,003.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790,000.00	43,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3,724,154.66	77,146,532.45
在建工程		42,022.0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997,653.32	
无形资产	55,268,505.28	46,685,670.77
开发支出		7,453,708.75
商誉	69,257,170.06	171,177,170.06
长期待摊费用	5,789,592.19	6,372,443.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44,386.97	11,168,893.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65,545.20	19,246,328.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0,061,864.69	385,823,772.32
资产总计	1,047,636,388.65	923,052,047.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133,572.67	107,865,88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248,985.00	18,390,383.00
应付账款	73,530,950.75	70,120,624.27
预收款项	1,381,870.06	1,024,943.35
合同负债	12,751,867.00	2,845,128.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342,692.38	8,296,399.94
应交税费	4,210,232.14	5,177,895.34
其他应付款	4,182,247.95	6,468,239.52
其中：应付利息		145,749.11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3,364.38	
其他流动负债	750,743.56	680,819.10
流动负债合计	215,566,525.89	220,870,313.1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573,536.1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363,850.09	3,586,091.40

递延收益	19,786,362.21	12,011,464.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33,833.23	1,603,201.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057,581.72	17,200,757.23
负债合计	244,624,107.61	238,071,070.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7,040,865.00	169,555,23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39,565,956.36	266,962,367.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21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509,235.50	24,509,235.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89,303.29	165,795,101.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56,416,753.57	626,821,940.87
少数股东权益	46,595,527.47	58,159,036.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3,012,281.04	684,980,977.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47,636,388.65	923,052,047.64

法定代表人：王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华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冰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9,232,305.70	84,733,398.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444,400.00	
应收账款	47,981,866.98	68,067,195.10
应收款项融资	301,000.00	1,167,790.00
预付款项	24,599,432.66	22,869,498.34

其他应收款	18,958,019.66	26,272,810.2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4,306,179.70	14,306,179.70
存货	90,432,998.84	106,100,151.6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87,747.99	2,217,078.01
流动资产合计	571,837,771.83	311,427,921.5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4,344,872.73	245,468,519.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790,000.00	43,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1,357,903.57	74,272,984.37
在建工程		42,022.0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4,301,936.77	27,977,697.18
开发支出		3,480,232.04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419,129.66	5,470,935.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97,379.44	5,251,347.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78,425.73	3,738,117.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4,889,647.90	408,701,855.27
资产总计	976,727,419.73	720,129,776.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142,878.22	58,365,88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248,985.00	18,390,383.00
应付账款	30,397,619.81	24,444,565.85
预收款项	1,381,870.06	1,024,943.35
合同负债	9,181,684.96	1,431,371.68
应付职工薪酬	5,488,363.91	2,201,554.32
应交税费	742,067.64	406,926.64
其他应付款	2,040,365.15	2,807,031.02
其中：应付利息		74,017.16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86,627.43	186,078.32
流动负债合计	112,910,462.18	109,258,734.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51,658.59	157,000.79
递延收益	19,250,515.74	10,887,510.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502,174.33	11,044,511.37
负债合计	132,412,636.51	120,303,245.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7,040,865.00	169,555,23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39,565,956.36	266,962,367.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21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586,616.15	24,586,616.15
未分配利润	85,331,345.71	138,722,311.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4,314,783.22	599,826,531.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76,727,419.73	720,129,776.7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66,141,921.59	375,594,359.65
其中：营业收入	366,141,921.59	375,594,359.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40,831,468.61	386,359,304.20
其中：营业成本	254,682,132.11	239,494,135.5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116,736.17	3,156,875.27
销售费用	72,231,410.71	51,911,816.51
管理费用	46,392,573.67	38,361,511.00
研发费用	59,571,111.00	47,779,871.42
财务费用	4,837,504.95	5,655,094.44
其中：利息费用	5,375,244.17	6,083,204.50
利息收入	641,496.66	506,499.64
加：其他收益	15,550,730.51	33,454,178.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	52,323.03	319,672.52

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323.03	319,672.5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058,838.92	-4,341,102.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4,747,244.65	-8,813,639.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094.40	4,628.5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9,841,482.65	9,858,792.15
加：营业外收入	31,961.93	129,971.73
减：营业外支出	453,630.08	459,618.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0,263,150.80	9,529,144.99
减：所得税费用	-3,806,341.99	-1,243,919.7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456,808.81	10,773,064.7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456,808.81	10,773,064.7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4,893,299.90	6,915,256.43
2.少数股东损益	-11,563,508.91	3,857,808.3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10,00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1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1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1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8,666,808.81	10,773,064.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7,103,299.90	6,915,256.4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563,508.91	3,857,808.3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9469	0.040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9469	0.040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王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华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冰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32,413,701.78	236,195,879.97
减：营业成本	187,772,363.11	169,383,247.78
税金及附加	2,120,677.31	1,881,293.68
销售费用	41,068,706.38	28,644,936.07
管理费用	23,998,816.45	22,867,969.22
研发费用	31,694,746.39	26,676,090.18
财务费用	2,111,427.88	2,781,347.91
其中：利息费用	2,565,151.37	3,120,472.61
利息收入	535,467.47	404,247.02
加：其他收益	9,473,694.60	23,007,836.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323.03	319,672.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323.03	319,672.5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43,344.28	-24,717.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33,977.85	-206,054.6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47.66	4,628.5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618,287.90	7,062,361.06
加：营业外收入	18,100.00	12,250.00
减：营业外支出	421,689.42	446,858.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021,877.32	6,627,752.07
减：所得税费用	-22,016.71	42,203.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999,860.61	6,585,548.7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999,860.61	6,585,548.7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10,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1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1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2,209,860.61	6,585,548.7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0,947,417.38	444,271,923.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21,474.19	5,992,382.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48,948.30	20,741,414.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2,617,839.87	471,005,721.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4,494,628.11	268,202,540.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605,795.00	87,378,883.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061,046.59	17,666,002.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62,944,985.90	58,078,127.52

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5,106,455.60	431,325,553.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11,384.27	39,680,167.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0,637.00	1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758,469.5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9,106.57	11,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215,926.48	19,510,654.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15,926.48	23,110,654.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96,819.91	-23,099,654.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3,960,891.57	4,014,64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6,727,000.00	136,601,88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687,891.57	140,616,5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4,575,880.00	144,322,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459,711.64	21,005,257.9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731,388.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	1,659,884.44	5,437,500.00

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695,476.08	170,765,357.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992,415.49	-30,148,837.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9,206,979.85	-13,568,324.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544,460.76	117,112,785.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2,751,440.61	103,544,460.7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0,014,685.02	278,537,266.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80,395.72	3,134,668.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26,127.33	28,198,546.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421,208.07	309,870,481.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3,246,494.86	196,008,954.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057,334.45	43,545,677.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39,309.91	7,198,586.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29,711.76	38,054,810.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272,850.98	284,808,029.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48,357.09	25,062,452.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059,702.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597.00	1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758,469.5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4,066.57	11,070,702.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819,056.19	13,835,254.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2,500.00	3,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01,556.19	17,435,254.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17,489.62	-6,364,552.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3,960,891.57	4,014,64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4,789,000.00	87,101,88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8,749,891.57	91,116,5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075,880.00	94,322,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66,462.15	8,527,469.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2,874.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895,216.71	102,850,069.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854,674.86	-11,733,549.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6,385,542.33	6,964,350.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142,390.20	68,178,039.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1,527,932.53	75,142,390.2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169 ,55 5,2 37. 00				266, 962, 367. 02				24,5 09,2 35.5 0		165, 795, 101. 35		626, 821, 940. 87	58,1 59,0 36.3 8	684, 980, 977. 25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企 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169 ,55 5,2 37. 00				266, 962, 367. 02				24,5 09,2 35.5 0		165, 795, 101. 35		626, 821, 940. 87	58,1 59,0 36.3 8	684, 980, 977. 25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 填列）	27, 485 ,62 8.0 0				272, 603, 589. 34				-2,2 10,0 00.0 0		-168 ,284, 404. 64		129, 594, 812. 70	-11, 563, 508. 91	118, 031, 303. 79
（一）综合收 益总额									-2,2 10,0 00.0 0		-164 ,893, 299. 90		-167 ,103, 299. 90	-11, 563, 508. 91	-178 ,666, 808. 81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 资本	27, 485 ,62 8.0 0				272, 603, 589. 34								300, 089, 217. 34		300, 089, 217. 34
1. 所有者投 入的普通股	27, 485 ,62				275, 006, 069.								302, 491, 697.		302, 491, 697.

	8.0				34							34		3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02,480.00							-2,402,480.00		-2,402,48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91,104.74		-3,391,104.7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7,040,865.00				539,565,956.36		-2,210,000.00		24,509,235.50		-2,489,303.29		756,416,753.57	46,595,527.70	803,012,281.0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 计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 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9,287,237.00				263,243,353.99				23,850,680.63		164,617,016.90		620,998,288.52	54,301,228.05	675,299,516.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9,287,237.00				263,243,353.99				23,850,680.63		164,617,016.90		620,998,288.52	54,301,228.05	675,299,516.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8,000.00				3,719,013.03				658,554.87		1,178,084.45		5,823,652.35	3,857,808.33	9,681,460.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15,256.43		6,915,256.43	3,857,808.33	10,773,064.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8,000.00				3,719,013.03								3,987,013.03		3,987,013.0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8,000.00				3,746,640.00								4,014,640.00		4,014,64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7,626.97								-27,626.97		-27,626.9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58,554.87		-5,737,171.98		-5,078,617.11		-5,078,617.11
1. 提取盈余公积									658,554.87		-658,554.8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78,617.11		-5,078,617.11		-5,078,617.11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9,552,377.00				266,962,367.02				24,509,235.50			165,795,101.35			626,821,940.87	58,159,036.38	684,980,977.2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9,552,377.00				266,962,367.02				24,586,616.15	138,722,311.06		599,826,531.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169,5 55,23 7.00				266,96 2,367. 02				24,586 ,616.1 5	138, 722, 311.0 6		599,826, 531.23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 填列）	27,48 5,628 .00				272,60 3,589. 34		-2,210, 000.00			-53,3 90,9 65.3 5		244,488, 251.99
（一）综合收 益总额							-2,210, 000.00			-49,9 99,8 60.6 1		-52,209, 860.61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27,48 5,628 .00				272,60 3,589. 34							300,089, 217.34
1. 所有者投入 的普通股	27,48 5,628 .00				275,00 6,069. 34							302,491, 697.34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 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2,402, 480.00							-2,402,4 8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 配										-3,39 1,10 4.74		-3,391,1 04.74
1. 提取盈余公 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3,39 1,10 4.74		-3,391,1 04.74
3.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7,040,865.00				539,565,956.36		-2,210,000.00		24,586,616.15	85,331,345.71		844,314,783.2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9,287,237.00				263,243,353.99				23,928,061.28	137,873,934.30		594,332,586.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9,287,237.00			263,243,353.99				23,928,061.28	137,873,934.30			594,332,586.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8,000.00			3,719,013.03				658,554.87	848,376.76			5,493,944.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85,548.74			6,585,548.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8,000.00			3,719,013.03								3,987,013.0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8,000.00			3,746,640.00								4,014,64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7,626.97								-27,626.9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58,554.87	-5,737,171.98			-5,078,617.11
1. 提取盈余公积								658,554.87	-658,554.8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78,617.11			-5,078,617.11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169, 555, 237. 00			266,9 62,36 7.02				24,58 6,616 .15	138,72 2,311.0 6			599,826, 531.23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基本情况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山东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是由山东神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197,040,865.00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7697202184，公司法定代表人：王继春，注册住所：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西路699号。

2. 历史沿革

本公司前身山东神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12月27日，成立时注册资本1200万元，由法人山东神思电子系统有限公司、自然人马锐、李冰、刘蕾、孙祯祥出资，其中：山东神思电子系统有限公司以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出资1080万，占90%；马锐以货币出资42万元，占3.5%；李冰以货币出资36万元，占3%；刘蕾以货币出资18万元，占1.5%；孙祯祥以货币出资24万元，占2%。

经过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5,000万元，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持股60%，北京同晟达信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20%，天津清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9.8%，济南优耐特投资有限公司持股7.2%，李连刚持股2%，王廷山持股1%。

2011年5月，根据山东神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各发起人共同签署的《山东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及公司章程，以山东神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截至2011年2月28日的经审计净资产68,785,192.66元为基准折为股份公司股本6,000万元，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山东神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山东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5月26日，公司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37000022804637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年6月8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神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956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并于2015年6月1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为人民币8,000万元。

2016年5月26日，股东会决议通过董事会提议的《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2015年度净利润在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后，以2015年末总股本8,000万元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400万元；送红股0股（含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股本8,000万元，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6,000万元。

2018年4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齐心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603号）文件批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932,692股，发行后股本总额为164,932,692元。

2019年2月，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2017年第二次会议及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以及2018年4月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齐心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603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354,54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13.2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7,479,994.00元，新增注册资本4,354,545.00元，新增股本人民币4,354,545.00元，发行后股本总额为169,287,237元。

2018年12月，神思电子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完成相关激励对象股票期权授予事项。2020年3月，神思电子第三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共268,000股行权，公司股本总额增至169,555,237元。

2021年3月，神思电子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共52,000股行权，公司股本总额增至169,607,237.00元。

2021年12月，根据2020年12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88号）的批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27,433,628股普通股（A股），发行后公司股本增至197,040,865.00元。

3. 行业性质、主营业务和经营范围

本公司属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公司主营业务：身份认证业务、行业深耕业务（金融行业、安防行业、医疗行业）、人工智能业务（单项AI产品及AI云服务解决方案）。

本公司经营范围：商用密码产品（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人工智能产品、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租赁、安装施工、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外包服务；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神思旭辉医疗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神思朗方（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神思投资管理（济南）有限公司、济南百呼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诺微科技（天津）有限公司、神思身份识别技术（济南）有限公司、神思移动支付技术（济南）有限公司、神思计算机视觉技术（济南）有限公司、神思计算机视觉技术（贵阳）有限公司、神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10家子公司。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公司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

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分类依据参照金融资产分类依据进行披露）。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公司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

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公司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公司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融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公司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票据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票据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分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票据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票据”。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30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坏账准备。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除了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外，本公司按照账龄分布、是否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等共同风险特征，以组合为基础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不同组合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以账龄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

1-2年	10%
2-3年	30%
3年以上	100%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13、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其他应收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其他应收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15、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

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6、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应收款项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7、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

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

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50		2
房屋建筑物	15-50	5	1.9-6.33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其他设备。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50	5%	1.9%-6.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3、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5、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本公司研究开发支出在开发阶段具有针对性，形成一项新产品或者新技术的基本条件已经具备，且该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未来经济利益流入能够可靠预计。此阶段由项目组负责申请立项，技术委员会负责组织立项文档及各阶段产品评审，部门总经理及以上领导负责立项终审。经立项审批后，项目研究进入开发阶段，有关支出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

26、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7、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8、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时点，按照已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由于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产生,在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补偿款,按适当的折现率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30、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②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31、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32、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3、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身份认证产品销售、行业深耕产品销售（金融行业、安防行业、医疗行业）、人工智能产品销售（单项AI产品及AI云服务解决方案），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于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以下简称“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通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方法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具体收入确认原则：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包括身份认证产品销售、行业深耕产品销售（金融行业、安防行业、医疗行业）、人工智能产品销售（单项AI产品及AI云服务解决方案），本公司将其作为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销售产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为：按照销售合同约定时间、交货方式以及交货地点，将合同约定的货物交付给客户并经其接收确认，获得客户的接收确认单或验收单后确认收入。

3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

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6、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见本附注“使用权资产”以及“租赁负债”。

②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根据上述要求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变更。	第四届董事会 2021 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不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的原因说明

公司租赁的办公场地将在2021年到期，根据新租赁准则进行衔接时，视为短期租赁进行处理，做简化会计处理，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提供应税劳务和应税服务收入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神思旭辉医疗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5%
神思朗方（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因诺微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15%
神思身份识别技术（济南）有限公司	20%
神思移动支付技术（济南）有限公司	20%
神思计算机视觉技术（济南）有限公司	20%
神思投资管理（济南）有限公司	20%
神思计算机视觉技术（贵阳）有限公司	20%
神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从2011年1月1日起，继续实施软件产品增值税优惠政策，即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神思旭辉医疗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神思朗方（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及因诺微科技（天津）有限公司销售软件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12月28日取得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GR202037004432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2021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神思朗方（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19年12月02日取得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GR201935001086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2021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因诺微科技（天津）有限公司2021年10月9日获得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GR202112000500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2021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神思旭辉医疗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12月7日取得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GR202137001544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2021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神思身份识别技术（济南）有限公司、神思移动支付技术（济南）有限公司、神思计算机视觉技术（济南）有限公司、神思计算机视觉技术（贵阳）有限公司、神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2号）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软件增值税退税 5,447,938.19 元。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92.07	8,059.65
银行存款	412,750,448.54	103,536,401.11
其他货币资金	7,705,269.56	9,591,007.99
合计	420,456,710.17	113,135,468.75

其他说明

年末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余额7,705,269.56元，其中：履约保函保证金余额394,348.17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7,310,921.39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9,444,400.00	309,942.62
合计	9,444,400.00	309,942.62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06,000.00
合计	706,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4,800.00	0.18%	334,800.00	100.00%	0.00					
其中：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4,800.00	0.18%	334,800.0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8,136,137.93	99.82%	38,875,383.04	20.66%	149,260,754.89	234,004,141.30	100.00%	24,198,961.70	10.34%	209,805,179.60
其中：										
按照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8,136,137.93	99.82%	38,875,383.04	20.66%	149,260,754.89	234,004,141.30	100.00%	24,198,961.70	10.34%	209,805,179.60
合计	188,470,937.93	100.00%	39,210,183.04	20.80%	149,260,754.89	234,004,141.30	100.00%	24,198,961.70	10.34%	209,805,179.6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334,800.00	334,800.00	100.00%	
合计	334,800.00	334,800.00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9,661,830.35	4,983,091.52	5.00%
1-2 年	43,066,378.60	4,306,637.87	10.00%
2-3 年	22,603,250.47	6,780,975.14	30.00%
3 年以上	22,804,678.51	22,804,678.51	100.00%

合计	188,136,137.93	38,875,383.04	--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99,661,830.35
1 至 2 年	43,066,378.60
2 至 3 年	22,871,800.47
3 年以上	22,870,928.51
3 至 4 年	19,516,383.27
4 至 5 年	2,141,517.34
5 年以上	1,213,027.90
合计	188,470,937.93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期末应收安徽旭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13,149,773.06元、温州旭辉科技有限公司6,041,063.48元, 销售货物形成应收账款, 部分账龄超过三年, 存在不能收回的风险。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4,198,961.70	15,198,903.34		187,682.00		39,210,183.04
合计	24,198,961.70	15,198,903.34		187,682.00		39,210,183.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应收账款	187,682.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旭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13,149,773.06	6.98%	10,759,066.56
广州市广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334,207.97	4.95%	466,710.40
温州旭辉科技有限公司	6,041,063.48	3.21%	6,041,063.4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分行	5,926,012.37	3.14%	1,003,419.6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行	5,118,300.00	2.71%	255,915.00
合计	39,569,356.88	20.99%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1,000.00	3,317,790.00
合计	301,000.00	3,317,79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301,000.00		301,000.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经背书或者贴现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期末终止确认金额为461,038.00元。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451,994.88	78.23%	23,285,515.55	73.83%
1 至 2 年	1,080,921.97	3.46%	2,945,482.81	9.34%
2 至 3 年	2,002,285.56	6.40%	4,278,220.07	13.57%
3 年以上	3,721,655.27	11.91%	1,028,874.25	3.26%
合计	31,256,857.68	--	31,538,092.68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21,216,658.46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67.88%。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665,018.20	12,306,889.28
合计	3,665,018.20	12,306,889.2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551,977.63	4,546,815.87
政府补助		7,171,517.00
备用金	947,896.09	1,214,390.15

其他	937,004.35	286,090.55
合计	5,436,878.07	13,218,813.5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861,924.29		50,000.00	911,924.29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74,611.13		785,324.45	859,935.58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36,535.42		835,324.45	1,771,859.8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712,034.88
1 至 2 年	1,077,274.25
2 至 3 年	1,187,214.38
3 年以上	460,354.56
3 至 4 年	365,404.56
4 至 5 年	50,000.00
5 年以上	44,950.00
合计	5,436,878.0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11,924.29	859,935.58				1,771,859.87

合计	911,924.29	859,935.58				1,771,859.87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押金	470,049.00	1 年以内	8.65%	23,502.45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保证金	240,000.00	1 年以内	4.41%	12,000.00
温州旭辉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791,124.25	1-2 年	14.55%	791,124.25
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公安局	保证金	347,500.00	1-2 年 32,500.00 元, 2-3 年 315,000.00 元;	6.39%	97,750.00
谢树旭	往来款	199,419.16	3-4 年	3.67%	199,419.16
合计	--	2,048,092.41	--	37.67%	1,123,795.86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3,838,182.15	2,186,029.56	51,652,152.59	51,279,408.06	1,413,652.01	49,865,756.05
在产品	17,080,068.46		17,080,068.46	18,158,112.38		18,158,112.38
库存商品	63,903,524.62	788,176.83	63,115,347.79	83,623,162.53	308,272.17	83,314,890.36
发出商品	19,572,904.64	1,465,664.90	18,107,239.74	12,515,890.09		12,515,890.09

合计	154,394,679.87	4,439,871.29	149,954,808.58	165,576,573.06	1,721,924.18	163,854,648.88
----	----------------	--------------	----------------	----------------	--------------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13,652.01	772,377.55				2,186,029.56
库存商品	308,272.17	511,006.60		31,101.94		788,176.83
发出商品		1,465,664.90				1,465,664.90
合计	1,721,924.18	2,749,049.05		31,101.94		4,439,871.29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原材料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估计费用	本期已投入使用
产成品	估计售价减去销售所必须的估计费用	期末已出售
发出商品	估计售价减去销售所必须的估计费用	

8、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期内应收账款	3,336,040.20	1,522,530.58	1,813,509.62	2,685,854.69	1,942,669.19	743,185.50
合计	3,336,040.20	1,522,530.58	1,813,509.62	2,685,854.69	1,942,669.19	743,185.50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9,517.00	预计一年内到期的质保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分行	396,015.00	预计一年内到期的质保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	151,200.00	预计一年内到期的质保金
山东顺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12,000.00	预计一年内到期的质保金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400.00	预计一年内到期的质保金
青岛华信数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9,200.00	预计一年内到期的质保金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7,650.00	收回质保金
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7,976.00	收回质保金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密支行	-232,650.00	收回质保金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安支行	-185,745.00	收回质保金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奎文支行	-171,400.00	收回质保金
合计	364,911.00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		420,138.61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420,138.61		--

其他说明：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增值税	221,647.25	1,155,906.50
预缴所得税	1,199,817.57	887,747.99
待认证进项税		125,018.96
预缴附加税		48,404.56
合计	1,421,464.82	2,217,078.01

其他说明：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神思依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804,455.35			20,401.66						1,824,857.01	
济南丽阳神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726,548.20		1,810,438.94	83,890.74							

小计	3,531,003.55		1,810,438.94	104,292.40						1,824,857.01	
合计	3,531,003.55		1,810,438.94	104,292.40						1,824,857.01	

其他说明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曙光易通技术有限公司	4,880,000.00	6,000,000.00
百应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7,550,000.00	18,000,000.00
浙江校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360,000.00	6,000,000.00
上海术木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上海御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济南市新动能人工智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40,790,000.00	43,00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北京曙光易通技术有限公司			-1,120,000.00		公司将预计持有至到期且无法在活跃市场获得报价的投资指定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百应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450,000.00		公司将预计持有至到期且无法在活跃市场获得报价的投资指定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浙江校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40,000.00		公司将预计持有至到期且无法在活跃市场获得报价的投资指定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说明：

上海御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成本100.00万元，2019年1月1日之前已经全额计提减值准备，2020年以公允价值计量，期末公允价值为0，2021年上海御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已注销。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3,724,154.66	77,146,532.45
合计	73,724,154.66	77,146,532.4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8,040,981.12	26,744,093.33	17,690,964.71	7,127,273.64	6,213,634.01	125,816,946.81
2.本期增加金额	259,247.80	1,139,332.09	558,140.56	231,557.52	2,093,930.13	4,282,208.10
(1) 购置	259,247.80	1,139,332.09	558,140.56	231,557.52	2,093,930.13	4,282,208.1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9,984.58	935,326.58	344,784.13	1,320,095.29
(1) 处置或报废			39,984.58	935,326.58	344,784.13	1,320,095.29
4.期末余额	68,300,228.92	27,883,425.42	18,209,120.69	6,423,504.58	7,962,780.01	128,779,059.6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825,587.42	14,515,604.57	11,501,087.43	5,484,639.60	3,343,495.34	48,670,414.36
2.本期增加金额	1,927,311.12	2,625,517.06	1,601,494.27	614,624.44	851,780.64	7,620,727.53
(1) 计提	1,927,311.12	2,625,517.06	1,601,494.27	614,624.44	851,780.64	7,620,727.53
3.本期减少金额			24,364.04	885,154.33	326,718.56	1,236,236.93
(1) 处置或报废			24,364.04	885,154.33	326,718.56	1,236,236.93

4.期末余额	15,752,898.54	17,141,121.63	13,078,217.66	5,214,109.71	3,868,557.42	55,054,904.9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52,547,330.38	10,742,303.79	5,130,903.03	1,209,394.87	4,094,222.59	73,724,154.66
2.期初账面 价值	54,215,393.70	12,228,488.76	6,189,877.28	1,642,634.04	2,870,138.67	77,146,532.45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3,884,638.04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2,022.04
合计		42,022.0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装修				42,022.04		42,022.04
合计				42,022.04		42,022.04

14、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6,720,634.35	6,720,634.35
（1）租入	6,720,634.35	6,720,634.35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6,720,634.35	6,720,634.3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722,981.03	722,981.03
（1）计提	722,981.03	722,981.03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722,981.03	722,981.0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997,653.32	5,997,653.32
2.期初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著作权	商标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967,474.00	6,518,599.82		8,124,712.66	22,049.99	50,815,490.98	75,448,327.45
2.本期增加金额		343,948.81		12,175.15		17,724,816.93	18,080,940.89
(1) 购置		343,948.81		12,175.15		4,585,101.35	4,941,225.31
(2) 内部研发						13,139,715.58	13,139,715.58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9,967,474.00	6,862,548.63		8,136,887.81	22,049.99	68,540,307.91	93,529,268.3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990,242.78	2,449,537.30		2,855,468.14	5,890.19	16,561,518.27	24,862,656.68
2.本期增加金额	199,349.52	646,804.15		212,964.12	2,019.96	8,436,968.63	9,498,106.38
(1) 计提	199,349.52	646,804.15		212,964.12	2,019.96	8,436,968.63	9,498,106.38
3.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189,592.30	3,096,341.45		3,068,432.26	7,910.15	24,998,486.90	34,360,763.0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900,000.00			3,900,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900,000.00			3,900,00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777,881.70	3,766,207.18		1,168,455.55	14,139.84	43,541,821.01	55,268,505.28
2.期初账面价值	6,977,231.22	4,069,062.52		1,369,244.52	16,159.80	34,253,972.71	46,685,670.7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31.69%。

1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神思云脑平台	1,516,391.89	2,734,498.95			4,250,890.84		
视频监控系統 V2.0	1,199,436.67	2,517,484.12			3,716,920.79		

5G NR 空口信号采集处理及协议分析系统的研发	3,973,476.71	138,772.82			4,112,249.53		
幼儿健康智能监测预警系统	764,403.48	295,250.94			1,059,654.42		
合计	7,453,708.75	5,686,006.83			13,139,715.58		

其他说明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神思朗方（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608,105.72					19,608,105.72
因诺微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157,599,064.34					157,599,064.34
合计	177,207,170.06					177,207,170.06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神思朗方（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12,440,000.00				13,440,000.00
因诺微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5,030,000.00	89,480,000.00				94,510,000.00
合计	6,030,000.00	101,920,000.00				107,950,000.00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

资产组名称	资产组的确定方法	资产组的账面金额 (不含商誉)	商誉分摊方法	分摊商誉原值
神思朗方（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经营管理独立于其他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	13,433,954.77	相关资产组唯一，不需要在不同资产组之间进行分摊	19,608,105.72
因诺微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经营管理独立于其他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	83,065,010.96	相关资产组唯一，不需要在不同资产组之间进行分摊	157,599,064.3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单位：元

1)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项目	神思朗方（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因诺微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账面原值	19,608,105.72	157,599,064.34
商誉价值调整	10,101,145.37	80,465,987.53
全部商誉价值	29,709,251.09	238,065,051.87
资产组其他资产账面价值	13,433,954.77	83,065,010.96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43,143,205.86	321,130,062.83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22,784,846.88	178,363,500.00
整体商誉减值准备	20,358,358.98	142,766,562.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商誉减值准备	13,436,516.93	94,511,464.59
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1,000,000.00	5,030,000.00
本年度应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2,436,516.93	89,481,464.59
本年度实际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2,440,000.00	89,480,000.00

2) 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及依据

本公司在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聘请评估机构以商誉减值测试为目的对并购重组形成的商誉涉及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并取得了资产评估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组名称	评估机构	评估报告编号	评估价值类型	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
神思朗方（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中天华资评报字[2022]第10100号	可收回金额	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
因诺微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中天华资评报字[2022]第10101号	可收回金额	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

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时的关键参数如下：

资产组名称	预测期间	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稳定期间	稳定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折现率
神思朗方（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至2026年	28.06%、21.43%、18.53%、12.82%、8.18%	永续年度	0.00%	12.10%
因诺微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2022年至2026年	21.81%、12.57%、11.22%、10.30%、8.67%	永续年度	0.00%	11.20%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软件使用费	143,258.23	357,163.96	88,293.65		412,128.54
研发楼一期外墙 重装费	399,291.76		116,865.84		282,425.92
园区绿化	181,651.40	25,485.27	42,065.94		165,070.73
研发楼及分公司 装修费	5,202,412.80	851,067.01	1,332,548.98		4,720,930.83
其他	445,828.86	26,886.79	263,679.48		209,036.17
合计	6,372,443.05	1,260,603.03	1,843,453.89		5,789,592.19

其他说明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5,845,025.17	6,876,728.30	29,895,797.65	4,484,369.6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46,278.47	246,941.77	1,661,916.20	249,287.43
可抵扣亏损	40,798,544.77	6,119,781.72	32,935,605.87	4,940,340.89
存货跌价准备	4,439,871.29	665,980.70	1,721,924.18	258,288.62
预计负债	4,363,850.09	654,577.51	3,586,091.40	537,913.71
递延收益	535,846.47	80,376.97	1,123,954.23	168,593.13
股份支付			2,534,000.00	380,1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50,000.00
合计	97,629,416.26	14,644,386.97	74,459,289.53	11,168,893.4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资产评估增值	8,892,221.53	1,333,833.23	10,688,006.80	1,603,201.02
合计	8,892,221.53	1,333,833.23	10,688,006.80	1,603,201.0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44,386.97		11,168,893.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33,833.23		1,603,201.0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5.00	
可抵扣亏损	52,067,236.88	
合计	52,067,361.8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93,062.85		
2027			
2028			
2029			
2030			
2031	51,974,174.03		
合计	52,067,236.88		--

其他说明：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6,106,121.88	3,340,576.68	12,765,545.20	22,088,570.70	2,842,242.47	19,246,328.23
合计	16,106,121.88	3,340,576.68	12,765,545.20	22,088,570.70	2,842,242.47	19,246,328.23

其他说明：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60,080,365.68	63,210,000.00
信用借款	30,053,206.99	44,655,880.00
合计	90,133,572.67	107,865,88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248,985.00	18,390,383.00
合计	15,248,985.00	18,390,383.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73,530,950.75	70,120,624.27
合计	73,530,950.75	70,120,624.2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南省全优网贸易有限公司	390,000.00	尚未结算
山东省实验中学项目	366,358.94	尚未结算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徐州市分公司项目	309,931.45	尚未结算
山西裕正鑫物资有限公司	291,262.14	尚未结算
济南诚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9,016.23	尚未结算
合计	1,496,568.76	--

其他说明：

24、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1,381,870.06	1,024,943.35
合计	1,381,870.06	1,024,943.35

25、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511,819.05	2,734,523.21
1 至 2 年	219,132.78	91,380.53
2 至 3 年	1,690.27	19,224.90
3 年以上	19,224.90	
合计	12,751,867.00	2,845,128.64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北京声智科技有限公司	5,497,699.12	新增订单
青岛国际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847,101.77	新增订单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东湖支行	831,784.07	新增订单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迎宾大道支行	381,603.82	新增订单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344,889.38	新增订单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莒县支行	332,964.60	新增订单
北京赛尔汇力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331,460.18	新增订单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303,362.83	新增订单
天津双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1,460.18	实现销售
合计	8,439,405.59	——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8,296,399.94	99,296,993.17	95,298,543.82	12,294,849.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053,773.68	9,005,930.59	47,843.09
三、辞退福利		94,833.35	94,833.35	
合计	8,296,399.94	108,445,600.20	104,399,307.76	12,342,692.3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98,828.88	87,135,030.11	82,524,811.78	9,809,047.21
2、职工福利费		1,920,860.58	1,920,860.58	
3、社会保险费	31,955.04	4,855,464.02	4,856,260.35	31,158.71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955.04	4,637,636.24	4,640,375.52	29,215.76
工伤保险费		185,593.53	184,997.29	596.24
生育保险费		32,234.25	30,887.54	1,346.71
4、住房公积金		4,331,620.58	4,331,620.5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65,616.02	1,054,017.88	1,664,990.53	2,454,643.37
合计	8,296,399.94	99,296,993.17	95,298,543.82	12,294,849.2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689,365.51	8,643,013.02	46,352.49
2、失业保险费		364,408.17	362,917.57	1,490.60
合计		9,053,773.68	9,005,930.59	47,843.09

其他说明：

2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	2,865,458.30	2,985,234.58
企业所得税	11,521.47	1,194,849.23
个人所得税	535,195.25	173,020.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7,369.43	279,063.43
教育费附加	126,638.89	118,267.59
地方教育附加	84,979.17	81,063.43
房产税	215,779.33	206,211.07
土地使用税	43,384.00	86,768.00
地方水利基金		15,239.21
印花税	39,906.30	38,177.94
合计	4,210,232.14	5,177,895.34

其他说明：

28、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45,749.11
其他应付款	4,182,247.95	6,322,490.41
合计	4,182,247.95	6,468,239.52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45,749.1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技术服务费	238,060.67	32,769.00

未支付报销款	1,324,579.73	856,052.61
样机押金	1,555,855.00	3,181,075.00
保证金	826,322.17	1,757,979.11
其他	237,430.38	494,614.69
合计	4,182,247.95	6,322,490.41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33,364.38	
合计	1,033,364.38	

其他说明：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309,942.62
待转销项税	750,743.56	370,876.48
合计	750,743.56	680,819.1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	--	--								

其他说明：

31、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151,915.42	
未确认融资费用	-545,014.85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3,364.38	
合计	3,573,536.19	

其他说明

32、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4,363,850.09	3,586,091.40	质保期内提供服务
合计	4,363,850.09	3,586,091.4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011,464.81	12,086,000.00	4,311,102.60	19,786,362.21	
合计	12,011,464.81	12,086,000.00	4,311,102.60	19,786,362.2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智能服务机器人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0,887,510.58			1,840,494.84			9,047,015.74	与收益相关
面向多语种的智能信息系统研究项目	40,968.10			17,259.18			23,708.92	与收益相关
抗扰抗噪语音识别技术及应用于智能终端的研究	1,030,688.41			546,831.16			483,857.25	与收益相关
131 人才工程	38,557.02			10,293.68			28,263.34	与收益相关
储备人才补贴款	12,000.00	144,000.00		156,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公党建经费	1,740.70			1,723.74			16.96	与收益相关
大数据智能技术及其在装备云制造中的应用示范		11,590,000.00				1,738,500.00	9,851,500.00	与收益相关
主动健康大数据		352,000.00					352,000.00	与收益相关

支撑云平台研发		0.00					
---------	--	------	--	--	--	--	--

其他说明：

注：“其他变动”是支付2021年省重点研发项目计划参与单位济南二机床集团有限公司的款项。

收到的政府补助文件：

根据济南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下达国家补助2018年“互联网+”重大工程和人工智能创新发展工程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指标的通知》，获得下发资金3,000.00万元，用于神思电子智能服务机器人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根据因诺微科技（天津）有限公司与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签订的《任务合同书》（合同编号17ZXRGX00160），2018年收到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中心下发的“面向多语种的智能信息系统研究”项目补助资金23.10万元，2019年收到补助资金9.90万元，2020年补助7.00万元。

根据因诺微科技（天津）有限公司与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签订的《任务合同书》，2019年收到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中心下发的“抗扰抗噪语音识别技术及应用于智能终端的研究”项目补助资金126.00万元，2020年收到14.00万元。

根据津人才[2011]8号关于印发《关于天津市“131”创新型人才培养工程的实施意见（2011-2020年）》的通知，2018年收到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发的“131人才工程”补助资金10.00万元。

根据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2021年度山东重点研发计划（科技示范工程）的通知》（鲁科字〔2021〕142号），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数据智能技术及其在装备云制造中的应用示范”项目入选济南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试验区科技示范工程，下发项目支持经费1,159.00万元，2021收到济南市科技局下发的项目经费1,159.00万元。

根据山东大学与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主动健康和老龄化科技应对”专项“面对主动健康的疾病预测预警及干预技术研究”项目合作协议》，公司作为项目课题参与单位，依据批复的项目预算，在项目经费到位后，按照国家下拨经费进行拨付，其中拨付给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98万元人民币，2021年，公司收到拨付资金35.20万元。

3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9,555,237.00	27,433,628.00			52,000.00	27,485,628.00	197,040,865.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2021年3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5名激励对象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6.8万份，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实际行权5.2万份，公司增加股本52,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资本溢价751,400.00元。

2021年12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2020年第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2020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以及2020年12月1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88号）的批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433,628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11.3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09,999,996.40元，新增注册资本27,433,628.00元，新增股本人民币27,433,628.00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74,254,669.34元。

3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63,978,487.02	275,587,469.34		539,565,956.36
其他资本公积	2,983,880.00		2,983,880.00	
合计	266,962,367.02	275,587,469.34	2,983,880.00	539,565,956.3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本期增加详见：附注七、34. 股本；

2) 资本公积-其他本期减少：

①如附注六、34. 股本所述，本年行权5.2万份，每股期权公允价值1.20元，合计公允价值62,400.00元，因此减少资本公积-其他同时调增资本公积-股本溢价62,400.00元；

② 2021年3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的议案，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21万份不得行权，8名激励对象持有的37.8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条件成就的议案》，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自自主行权审批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至2021年12月3日。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5.2万份，剩余1.2万份未行权。首期授予未行权的42万份股票期权和预留授予到期未行权的1.2万份股票期权，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519,000.00元。

③因2021年营业收入未满足《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事项的议案》中关于第三个行权期要求的，以2016-2018年营业收入平均值为基数，2021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5%或以2016-2018年净利润的平均值为基数，2021年净利润增长率分别不低于30%的要求，本年应冲减第三个行权期于2018、2019年、2020年累计计提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上述合计应在本年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2,402,480.00元。

3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10,000.00				-2,210,000.00	-2,2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10,000.00				-2,210,000.00	-2,21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210,000.00				-2,210,000.00	-2,21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509,235.50			24,509,235.50
合计	24,509,235.50			24,509,235.5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5,795,101.35	164,617,016.9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5,795,101.35	164,617,016.9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4,893,299.90	6,915,256.4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58,554.87
应付普通股股利	3,391,104.74	5,078,617.11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89,303.29	165,795,101.3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3,988,356.01	250,242,883.43	373,233,812.54	239,095,006.30
其他业务	2,153,565.58	4,439,248.68	2,360,547.11	399,129.26
合计	366,141,921.59	254,682,132.11	375,594,359.65	239,494,135.56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项目	本年度（万元）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万元）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36,614.19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主要为固定资产租赁收入	37,559.44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主要为固定资产租赁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15.36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主要为固定资产租赁收入	236.06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主要为固定资产租赁收入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	---	---	---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15.36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主要为固定资产租赁收入	236.06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主要为固定资产租赁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15.36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主要为固定资产租赁收入	236.06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主要为固定资产租赁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	---	---	---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0.00	无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36,398.83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主要为固定资产租赁收入	37,323.38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主要为固定资产租赁收入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身份认证产品	128,743,425.35			128,743,425.35
行业深耕产品	133,784,750.93			133,784,750.93
人工智能产品	100,040,362.20			100,040,362.20
其他	3,573,383.11			3,573,383.1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要求的品类、标准和时间及时履行供货义务。不同客户和不同产品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部分先收款后发货，其余销售在客户开票结算后3-6个月收款。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89,841,607.53 元，其中，89,841,607.53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4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51,240.85	971,561.49
教育费附加	463,836.69	416,366.01
房产税	869,850.27	855,565.58
土地使用税	173,536.00	347,072.00
车船使用税	21,461.25	18,300.83
印花税	237,897.73	209,348.91
地方教育附加	295,217.47	277,577.33
水利建设基金	3,695.91	61,083.12
合计	3,116,736.17	3,156,875.27

其他说明：

4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835,640.32	23,891,496.14
差旅费	6,193,049.35	5,451,825.32
行政费用	3,038,747.02	2,922,483.26
业务招待费	7,977,437.51	5,621,088.05
推广及服务费	18,338,174.19	10,465,903.65
折旧费	506,562.23	523,030.36
其他	3,341,800.09	3,035,989.73
合计	72,231,410.71	51,911,816.51

其他说明：

4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843,115.54	18,191,439.49
行政费用	5,113,646.23	4,175,918.81
中介咨询费	2,563,650.02	3,990,064.52
业务招待费	2,946,905.67	2,441,557.11
折旧费与摊销	5,134,320.21	4,726,117.09
差旅费	707,792.61	629,713.80
股份支付费用	-2,402,480.00	-27,626.97
其他	8,485,623.39	4,234,327.15
合计	46,392,573.67	38,361,511.00

其他说明：

43、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166,287.82	30,900,035.05
开发设计费	3,826,355.62	2,493,603.73
技术服务费	1,933,739.69	3,817,826.51
折旧费与摊销	9,252,832.72	6,797,667.38

材料费	1,096,880.81	2,502,017.18
其他	1,295,014.34	1,268,721.57
合计	59,571,111.00	47,779,871.42

其他说明：

4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375,244.17	6,083,204.50
减：利息收入	641,496.66	506,499.64
加：汇兑损失		
加：其他支出	103,757.44	78,389.58
合计	4,837,504.95	5,655,094.44

其他说明：

45、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退税	5,447,938.19	5,992,382.70
政府补助	10,047,105.25	27,417,938.16
个税手续费返还	55,687.07	43,857.32
合计	15,550,730.51	33,454,178.18

4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4,292.40	319,672.5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1,969.37	
合计	52,323.03	319,672.52

其他说明：

47、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59,935.58	-472,832.8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198,903.34	-3,868,269.99
合计	-16,058,838.92	-4,341,102.82

其他说明：

4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749,049.05	-394,978.73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101,920,000.00	-6,030,000.00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8,195.60	-2,388,660.98
合计	-104,747,244.65	-8,813,639.71

其他说明：

4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1,094.40	4,628.53
其中：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1,094.40	4,628.5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1,094.40	4,628.53
合计	51,094.40	4,628.53

5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50,000.00	
其他	31,961.93	79,971.73	31,961.93
合计	31,961.93	129,971.73	31,961.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

				盈亏				相关
防疫补贴	天津高新区 财务管理中心-经济发展局	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5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93,977.88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0,739.74		30,739.74
其中：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0,739.74		30,739.74
其他	422,890.34	65,641.01	422,890.34
合计	453,630.08	459,618.89	453,630.08

其他说明：

5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1,480.65	974,001.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744,861.34	-2,217,921.20
合计	-3,806,341.99	-1,243,919.7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0,263,150.8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039,472.6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9,316.6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9,679.2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71,028.9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160,690.9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607,679.4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373,214.99
商誉减值影响	15,288,000.00
所得税费用	-3,806,341.99

其他说明

5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6,504,327.41	11,612,381.77
利息收入	641,496.66	506,499.64
保证金及押金	5,595,011.66	4,759,849.30
承兑汇票保证金	1,886,634.82	2,474,636.23
其他	1,421,477.75	1,388,047.79
合计	36,048,948.30	20,741,414.7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中的现金支出	53,641,126.16	52,708,549.87
往来款	2,601,000.00	1,939,003.69
保证金及押金	6,587,716.08	3,282,392.00
银行手续费	103,757.44	79,933.05
其他	10,489.83	68,248.91
承兑汇票保证金	896.39	
合计	62,944,985.90	58,078,127.5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个人借款		5,437,500.00
发行股票支付的审计、咨询等费用	852,874.56	
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807,009.88	
合计	1,659,884.44	5,437,5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76,456,808.81	10,773,064.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0,806,083.57	13,154,742.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620,727.53	7,354,951.61
使用权资产折旧	722,981.03	
无形资产摊销	9,498,106.38	7,568,632.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43,453.89	2,244,872.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094.40	-4,628.5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739.7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179,709.19	6,166,872.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323.03	-319,672.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75,493.55	-1,946,543.5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9,367.79	-271,377.6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50,791.25	-27,684,552.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789,719.64	21,760,786.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174,159.63	883,020.0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11,384.27	39,680,167.9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2,751,440.61	103,544,460.7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3,544,460.76	117,112,785.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9,206,979.85	-13,568,324.3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12,751,440.61	103,544,460.76
其中：库存现金	992.07	8,059.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2,750,448.54	103,536,401.1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2,751,440.61	103,544,460.76

其他说明：

5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705,269.56	保证金
合计	7,705,269.56	--

其他说明：

56、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智能服务机器人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840,494.84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1,840,494.84
省级科技创新发展资金	3,660,000.00	其他收益	3,660,000.00
增值税退税	5,447,938.19	其他收益	5,447,938.19
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市场监管部（知识产权）	3,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
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退还	173,536.00	其他收益	173,536.00
济南市 2021 年科技创新发展资金 （2020 年新冠肺炎防控应急专项后补 助资金）	550,000.00	其他收益	550,000.00
2020 年度济南市高价值专利培育项目 资金拨付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抗扰抗噪语音识别技术及应用于智能 终端的研究	546,831.16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546,831.16
研发费补助	1,158,240.00	其他收益	1,158,240.00
稳岗补贴	381,446.65	其他收益	381,446.65
2020 年度济南市区域专利导航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高新企业认定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2020 年首次入选瞪羚企业奖励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2019 年第二批发明专利维持资助补贴	1,800.00	其他收益	1,800.00
2020 年第一批发明专利维持资助补贴	1,800.00	其他收益	1,800.00
2020 第二批智能制造专项资金	6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
面向多语种的智能信息系统研究项目	17,259.18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17,259.18
131 人才工程	10,293.68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10,293.68
济南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工作站设站补 助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2020 年度济南市第一、二批知识产权 运营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51,500.00	其他收益	51,500.00
2018 年鼓楼专利授权资助款项	3,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
储备人才补贴款	156,000.00	递延收益	156,000.00
省级科技创新券补助资金	209,000.00	其他收益	209,000.00
非公党建经费	1,723.74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1,723.74

以工代训补贴	18,000.00	其他收益	18,000.00
失业补贴	3,180.00	其他收益	3,18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神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1年2月5日，注册资本5,000.00万人民币，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5,000.00万人民币，持股比例100%。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神思旭辉医疗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济南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西路 699 号神思科技园 2 号研发生产楼五楼东厅	研发开发、生产制造	51.00%		设立
神思朗方（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福州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乌山西路 318 号洪山科技园创业中心大厦第 2 层 279 室	研发开发、生产制造	66.00%		投资
神思投资管理（济南）有限公司	济南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西路 699 号神思科技园研发生产楼 2 号楼五楼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济南百呼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济南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西路 699 号神思科技园研发生产楼 2 号楼五楼	管理咨询		57.38%	设立
因诺微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三经路与二纬路交口西北侧海泰绿色产业基地 G-717、719	研发开发、生产制造	66.20%		投资
神思身份识别技术	济南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	研发、销售与	100.00%		设立

(济南)有限公司		西路 699 号神思科技园 1 号楼 1 楼	服务			
神思移动支付技术(济南)有限公司	济南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西路 699 号神思科技园 1 号楼 3 楼	研发、销售与服务	100.00%		设立
神思计算机视觉技术(济南)有限公司	济南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西路 699 号神思科技园 1 号楼 2 楼	研发、销售与服务	100.00%		设立
神思计算机视觉技术(贵阳)有限公司	贵阳	贵州省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小孟街道办事处大数据安全示范区 A 区国家大数据安全靶场(竞演区)安楼八楼 A-8-01 室(01-05 号工位)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 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神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济南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西路 699 号神思科技园 2 号楼 408 室	软件开发、生 产制造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因诺微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33.80%	383,311.30		22,467,071.68
神思旭辉医疗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9.00%	-9,774,623.56		20,611,731.71
神思朗方(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4.00%	-2,172,196.65		3,516,724.0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神思旭辉医疗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15,152,151.45	24,692,766.41	139,844,917.86	81,629,873.56	4,038,460.36	85,668,333.92	133,636,292.49	28,008,867.48	161,645,159.97	86,172,350.08	945,985.47	87,118,335.55
神思朗方（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8,311,565.07	3,521,082.08	21,832,647.15	9,311,590.74	1,001,625.27	10,313,216.01	21,575,796.31	2,274,081.47	23,849,877.78	6,380,434.90		6,380,434.90
因诺微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85,693,222.70	24,107,844.64	109,801,067.34	35,832,601.42	7,497,839.65	43,330,441.07	94,735,084.23	18,127,030.34	112,862,114.57	42,315,285.02	5,210,260.39	47,525,545.41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神思旭辉医疗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75,549,470.19	-20,350,240.48	-20,350,240.48	21,026,859.40	91,995,322.82	3,951,455.72	3,951,455.72	2,168,813.64
神思朗方（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398,234.34	-5,950,011.74	-5,950,011.74	-1,950,165.30	19,556,077.99	478,192.39	478,192.39	879,676.78
因诺微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54,027,817.93	1,134,057.11	1,134,057.11	6,743,632.94	43,314,178.84	5,923,333.78	5,923,333.78	11,648,395.38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824,857.01	1,804,455.3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61,157.79	-155,514.25
--综合收益总额	61,157.79	-155,514.25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票据、应收款项、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应付票据、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

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此，汇率变动不会对本公司造成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短期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带息债务为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9,001.70万元。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公司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2) 信用风险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流动资金和应收账款等。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在签订销售合同时加强客户资信评估和信用审批，对长期欠款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进行回收。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欠款金额为39,569,356.88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20.99%，因此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三年	三年以上	不确定	合计
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444,400.00					9,444,400.00
应收账款	99,661,830.35	43,066,378.60	22,871,800.47	22,870,928.51		188,470,937.93
应收款项融资	301,000.00					301,000.00
其他应收款	2,712,034.88	1,077,274.25	1,187,214.38	460,354.56		5,436,878.07
合同资产	900,570.80	500,280.80	725,306.63	1,209,881.97		3,336,040.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790,000.00	40,79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797,571.50	4,310,230.06	3,469,493.16	1,528,827.16		16,106,121.88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248,985.00					15,248,985.00
应付账款	64,453,635.87	6,255,268.69	1,407,429.80	1,414,616.38		73,530,950.74
其他应付款	2,664,020.42	1,185,221.10	104,289.21	228,717.22		4,182,247.95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790,000.00	40,79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账款等。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济南市高新区齐鲁软件创业园广场 C 座	投资	12,000,000.00	29.19%	29.1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济南丽阳神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关华建）曾担任其董事；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井焜）曾担任其董事
神思依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井焜）曾担任其董事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王继春	公司董事长
关华建	公司副董事长
井焜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宋弋希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孙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韩烽	公司离任董事
罗炳勤	公司独立董事
蔡庆虹	公司独立董事
孙毅	公司独立董事
赵爱波	公司监事
刘艳秋	公司监事
王伟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焦静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李宏宇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陈飞	公司离任高级管理人员
孙祯祥	公司监事会主席兼控股股东总经理
刘蕾	控股股东监事
百应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井焜）担任其董事长
北京曙光易通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离任董事（韩烽）担任其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山东旗帜信息有限公司	公司离任董事（韩烽）担任其董事
山东旗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离任董事（韩烽）担任其董事长
山东我招我聘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公司离任董事（韩烽）担任其董事长
开源旗帜软件（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离任董事（韩烽）担任其执行董事

山东知能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离任董事（韩烽）担任其董事长
山东旗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离任董事（韩烽）担任其董事长
潍坊中科智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离任董事（韩烽）担任其监事
新疆曙光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离任董事（韩烽）担任其执行董事
济南跨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公司离任董事（韩烽）担任其董事
深圳百米甄选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离任董事（韩烽）担任其董事
浙江校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井焜）担任其董事
济南丽阳神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关华建）曾担任其董事、公司董事总经理（井焜）曾担任其董事
神思依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井焜）担任其董事
上海术木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孙涛）担任其董事、公司副董事长（关华建）担任其监事
菏泽广致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孙涛）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易通人和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离任董事（韩烽）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中科振知医疗器械（济南）有限公司	公司离任董事（韩烽）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
广州曙光易通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离任董事（韩烽）担任其董事长
智融汇信（广州）智能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井焜）担任其董事
济南新雅图印业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刘艳秋）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济南丽阳神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服务	1,980,198.02	2,000,000.00	否	1,938,316.83
百应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开发服务			否	23,584.91
神思依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2,010.46	2,000,000.00	否	307,722.13
北京曙光易通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827.36	1,000,000.00	否	64,169.06
济南新雅图印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9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济南丽阳神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724.03	87,231.42
神思依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672.57
北京曙光易通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8,053.10	475,478.11
山东知能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4,827.59	-159,292.04
上海术木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66,037.74	
浙江校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48,141.63	350,674.6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神思依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012.49	233,588.1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神思旭辉医疗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9,500,000.00	2020年05月28日	2021年05月27日	是
神思旭辉医疗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0年07月21日	2021年07月20日	是
神思旭辉医疗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0年11月02日	2021年11月01日	是
神思旭辉医疗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0年11月30日	2021年11月04日	是
神思旭辉医疗信息技术	10,000,000.00	2021年06月01日	2022年05月31日	否

有限责任公司				
神思旭辉医疗信息技术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1 年 07 月 16 日	2022 年 07 月 15 日	否
神思旭辉医疗信息技术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1 年 09 月 24 日	2022 年 09 月 15 日	否
神思旭辉医疗信息技术 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0.00	2021 年 05 月 24 日	2022 年 05 月 24 日	否
神思旭辉医疗信息技术 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	2021 年 04 月 21 日	2022 年 04 月 21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 限公司	6,710,000.00	2020 年 10 月 27 日	2021 年 10 月 26 日	是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 限公司	7,000,000.00	2020 年 03 月 25 日	2021 年 02 月 25 日	是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 限公司	20,000,000.00	2021 年 09 月 29 日	2022 年 03 月 28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5,578,387.30	4,850,907.27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曙光易通技 术有限公司	767,700.00	116,920.00	1,000,000.00	171,920.00
应收账款	山东知能易通科 技有限公司	220,000.00	89,695.00	569,200.00	133,530.00
应收账款	神思依图(北京)	138,462.55	32,766.27	427,442.55	41,124.26

	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济南丽阳神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255,078.40	237,964.92
应收账款	山东旗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361,700.00	108,510.00	511,700.00	51,170.00
应收账款	浙江校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3,200.00	9,660.00	37,200.00	1,860.00
其他应收款	神思依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32,363.28	1,618.16	26,278.00	1,313.9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神思依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377,054.36	482,972.63
应付账款	济南丽阳神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90,000.00
应付账款	北京曙光易通技术有限公司	11,477.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曙光易通技术有限公司		14,800.00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2,0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428,000.00

其他说明

1) 2018年11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次会议及2018年12月11日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 2018年12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事项的议案》，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的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首次授予之授予日：2018年12月11日；总授予356万份；行权价格：15.04元/股。

3) 2019年11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应由15.04元/股调整为15.01元/股。

4) 2019年11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9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向5名中层管理人员骨干作为激励对象授予34万份预留部分股票期权。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授予日：2019年11月18日。

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15.50元/股。

5) 2020年3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因公司部分激励对象已离职，同意对首次授予已获授予但尚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予以注销，所涉激励对象共1名，注销股票期权12万份。

6) 2020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公司24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68.8万份。

7) 2020年6月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0年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2020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应由15.01元/股调整为14.98元/股，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应由15.50元/股调整为15.47元/股。

8) 2021年3月26日，神思电子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期权数量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因2名激励对象已离职，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21万份不得行权；及8名激励对象持有的37.8万份股票期权期满未行权，同意对该合计58.8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神思电子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神思电子5名激励对象在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6.8万份；

9) 2021年4月26日，神思电子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由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公司董事会对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27名激励对象相应获授股票期权共计142.8万份予以注销。

10) 2021年7月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应由14.98元/股调整为14.96元/股，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应由15.47元/股调整为15.45元/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截止，首次授予已行权26.8万份，预留授予已行权5.2万份。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900,32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402,480.00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1) 控股股东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的通知，其正在筹划股份转让事宜，拟向济南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公司总股本比例16.6%--17.1%（最终以《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为准）的股份，若该事项达成将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目前交易双方仅达成了初步意向，还需就具体条款进行磋商，存在交易失败的可能性，且该事项涉及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等有权部门的事前审批，能否获得有权部门批准及批准时间尚具有不确定性。该事项已经于2022年4月17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进行披露，详见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2) 其他

公司与温州旭辉科技有限公司涉及合资公司神思旭辉仲裁事项已进入强制执行阶段，后续执行结果将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该事项已经于2022年3月31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进行披露，详见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664,503.18	100.00%	7,682,636.20	13.80%	47,981,866.98	75,017,133.19	100.00%	6,949,938.09	9.26%	68,067,195.10
其中：										
其中：按照以账龄	50,572,	90.85	7,682,6	15.19	42,889,	73,014,	97.33%	6,949,9	9.52%	66,064,6

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4.23	%	36.20	%	478.03	539.30		38.09		01.2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的应收账款	5,092,388.95	9.15%			5,092,388.95	2,002,593.89	2.67%			2,002,593.89
合计	55,664,503.18	100.00%	7,682,636.20	13.80%	47,981,866.98	75,017,133.19	100.00%	6,949,938.09	9.26%	68,067,195.1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按照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962,344.98	1,548,117.25	5.00%
1-2 年	11,279,682.15	1,127,968.22	10.00%
2-3 年	4,747,909.10	1,424,372.73	30.00%
3 年以上	3,582,178.00	3,582,178.00	100.00%
合计	50,572,114.23	7,682,636.2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4,847,478.92		
1-2 年	244,910.03		
合计	5,092,388.95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5,809,823.91
1 至 2 年	11,524,592.18
2 至 3 年	4,747,909.09
3 年以上	3,582,178.00
3 至 4 年	1,864,208.31
4 至 5 年	505,101.79
5 年以上	1,212,867.90
合计	55,664,503.18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6,949,938.09	732,698.11				7,682,636.20
合计	6,949,938.09	732,698.11				7,682,636.2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神思旭辉医疗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308,878.92	7.74%	
河北视宽科技有限公司	4,100,000.00	7.37%	2,346,500.00
贵州百讯智汇科技有限公司	3,537,631.00	6.36%	244,369.85
济南铁路天龙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3,446,700.00	6.19%	349,095.83
山东著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408,080.00	4.32%	280,921.50

合计	17,801,289.92	31.98%	
----	---------------	--------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4,306,179.70	14,306,179.70
其他应收款	4,651,839.96	11,966,630.52
合计	18,958,019.66	26,272,810.22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因诺微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14,306,179.70	14,306,179.70
合计	14,306,179.70	14,306,179.7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因诺微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14,306,179.70	2-3 年	尚未支付	否
合计	14,306,179.70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242,454.54	1,671,210.64

备用金借款	141,710.29	584,090.79
其他	4,232,926.21	9,965,934.00
合计	5,617,091.04	12,221,235.4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4,604.91		50,000.00	254,604.91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74,678.28		785,324.45	710,646.17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9,926.63		835,324.45	965,251.0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554,890.86
1 至 2 年	824,824.25
2 至 3 年	174,602.53
3 年以上	62,773.40
3 至 4 年	18,573.40
5 年以上	44,200.00
合计	5,617,091.0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54,604.91	710,646.17				965,251.08

合计	254,604.91	710,646.17				965,251.08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神思朗方（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	1 年以内	35.61%	
神思旭辉医疗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422,837.45	1 年以内	25.33%	
温州旭辉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791,124.25	1-2 年	14.08%	791,124.25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押金	240,000.00	1 年以内	4.27%	12,000.00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232,689.00	1 年以内	4.14%	11,634.45
合计	--	4,686,650.70	--	83.44%	814,758.7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1,442,500.00		241,442,500.00	240,860,000.00		240,86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902,372.73		2,902,372.73	4,608,519.27		4,608,519.27
合计	244,344,872.73		244,344,872.73	245,468,519.27		245,468,519.2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神思旭辉医疗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神思朗方（福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3,760,000.00								23,760,000.00	
因诺微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191,600,000.00								191,600,000.00	
神思计算机视觉（贵阳）有限公司		82,500.00							82,500.00	
神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240,860,000.00	582,500.00							241,442,5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神思依图（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881,971.07			20,401.66						2,902,372.73	
济南丽阳神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726,548.20		1,810,438.94	83,890.74							
小计	4,608,519.27		1,810,438.94	104,292.40						2,902,372.73	

合计	4,608,519.27		1,810,438.94	104,292.40						2,902,372.73	
----	--------------	--	--------------	------------	--	--	--	--	--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9,332,264.32	183,333,626.25	232,741,055.92	169,040,421.24
其他业务	3,081,437.46	4,438,736.86	3,454,824.05	342,826.54
合计	232,413,701.78	187,772,363.11	236,195,879.97	169,383,247.78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身份认证产品	128,792,522.72			128,792,522.72
行业深耕产品	36,469,827.34			36,469,827.34
人工智能产品	62,650,096.73			62,650,096.73
其他	4,501,254.99			4,501,254.9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要求的品类、标准和时间及时履行供货义务。不同客户和不同产品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部分先收款后发货，其余销售在客户开票结算后3-6个月收款。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4,734,667.26 元，其中，44,734,667.26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4,292.40	319,672.5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1,969.37	
合计	52,323.03	319,672.52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354.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102,792.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0,928.4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59,832.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31,955.88	
合计	7,440,429.9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82%	-0.9469	-0.94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08%	-0.9896	-0.989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